

北京东方园林股份有限公司

Beijing Orient Landscape Co., Ltd.

(北京市朝阳区酒仙桥甲 12 号电子城科技大厦 313 室)



2010 年半年度报告

股票简称：东方园林

股票代码：002310

披露时间：2010 年 7 月 28 日

第一节 重要提示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公司全体董事均亲自出席了本次审议2010年半年度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没有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对本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无法保证或存在异议。

公司半年度财务报告经天健正信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并出具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本公司法定代表人、董事长何巧女女士，财务负责人武建军先生，会计机构负责人韩瑶女士声明：保证半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真实、完整。



目 录

第一节	重要提示	1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3
第三节	主要财务数据和指标	5
第四节	股本变动及股东情况	6
第五节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8
第六节	董事会报告	9
第七节	重要事项	20
第八节	财务报告	25
第九节	备查文件目录	77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法定中文名称：北京东方园林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英文名称：Beijing Orient Landscape Co., Ltd.

2、公司法定代表人：何巧女

3、联系人及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武建军	唐海军
联系地址	北京市朝阳区来广营西路 5 号森根国际 3B3 层	北京市朝阳区来广营西路 5 号森根国际 3B3 层
联系电话	010-84900497	010-84900497
传真	010-84900017	010-84900017
电子邮件地址	orientlandscape@163.com	orientlandscape@163.com

4、公司注册地址：北京市朝阳区酒仙桥甲 12 号（电子城科技大厦）313 室

公司办公地址：北京市朝阳区来广营西路 5 号森根国际 3B-3C

邮政编码：100012

公司国际互联网网址：www.orientlandscape.com

公司电子信箱：orientlandscape@163.com

5、公司选定信息披露报纸：《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

登载公司年度报告的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www.cninfo.com.cn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点：公司证券发展部

6、公司股票上市交易所：深圳证券交易所

股票简称：东方园林

股票代码：002310

7、其他资料

公司首次注册登记日期：2001 年 9 月 12 日

公司首次注册登记地点：北京市工商行政管理局

公司最近一次变更登记日期：2010 年 6 月 1 日

公司变更登记地点：北京市工商行政管理局

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110000004168964

税务登记证号：京税字 110105102116928 号



公司组织机构代码证：10211692-8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名称：天健正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办公地点：北京市西城区月坛北街 26 号恒华国际商务中心 4 层 401



第三节 主要财务数据和指标

一、 主要财务数据和指标

单位：元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期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期末增 减(%)
总资产	1,572,135,927.89	1,418,134,502.47	10.8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	1,139,455,774.27	1,065,077,870.30	6.98%
股本	75,121,950.00	50,081,300.00	50.0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 股)	15.17	21.27	-28.68%
	报告期(1-6月)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
营业总收入	548,649,363.37	259,984,063.65	111.03%
营业利润	112,951,727.58	43,585,986.63	159.15%
利润总额	113,073,469.02	43,555,986.63	159.6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89,402,293.97	34,621,681.52	158.2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 益后的净利润	89,318,487.89	34,651,681.52	157.76%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1.19	0.65	83.08%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1.19	0.65	83.08%
净资产收益率(%)	8.11%	17.52%	-9.4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65,360,408.61	-16,092,424.72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股)	-2.20	-0.30	

二、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金额	附注(如适用)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1,181,741.44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060,000.00	
所得税影响额	-37,935.36	
合计	83,806.08	-



第四节 股本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 股份变动情况表

单位：股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 -)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38,481,300	76.84%			17,790,650	-2,900,000	14,890,650	53,371,950	71.05%
1、国家持股	13,914	0.03%				-13,914	-13,914	0	0.00%
2、国有法人持股	435,652	0.87%				-435,652	-435,652	0	0.00%
3、其他内资持股	38,017,820	75.91%			17,790,650	-2,436,520	15,354,130	53,371,950	71.05%
其中：境内非国有法人持股	2,436,520	4.87%				-2,436,520	-2,436,520	0	0.00%
境内自然人持股	35,581,300	71.05%			17,790,650	0	17,790,650	53,371,950	71.05%
4、外资持股	13,914	0.03%				-13,914	-13,914	0	0.00%
其中：境外法人持股	13,914	0.03%				-13,914	-13,914	0	0.00%
境外自然人持股								0	0.00%
5、高管股份								0	0.00%
二、无限售条件股份	11,600,000	23.16%			7,250,000	2,900,000	10,150,000	21,750,000	28.95%
1、人民币普通股	11,600,000	23.16%			7,250,000	2,900,000	10,150,000	21,750,000	28.95%
2、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0	0.00%
3、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0	0.00%
4、其他								0	0.00%
三、股份总数	50,081,300	100.00%			25,040,650	0	25,040,650	75,121,950	100.00%

二、 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股东总数		7651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总数	持有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的股份数量
何巧女	境内自然人	53.77%	40,393,560	40,393,560	0
唐凯	境内自然人	11.34%	8,515,421	8,515,421	822,756
中国工商银行—广发策略优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非国有法人	1.54%	1,158,274	0	0
中国工商银行—易方达行业领先企业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非国有法人	1.18%	889,982	0	0
中国工商银行—上投摩根内需动力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非国有法人	1.07%	800,545	0	0
方仪	境内自然人	1.00%	750,000	750,000	0
交通银行—富国天益价值证券投资基金	非国有法人	0.92%	689,047	0	0
中国银行—易方达积极成长证券投资基金	非国有法人	0.88%	659,938	0	0
交通银行—易方达科汇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非国有法人	0.84%	634,368	0	0



北京东方园林股份有限公司 2010 年半年度报告

中国工商银行－富国天惠精选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LOF)	非国有法人	0.73%	550,000	0	0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中国工商银行－广发策略优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158,274	人民币普通股	
中国工商银行－易方达行业领先企业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889,982	人民币普通股	
中国工商银行－上投摩根内需动力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800,545	人民币普通股	
交通银行－富国天益价值证券投资基金			689,047	人民币普通股	
中国银行－易方达积极成长证券投资基金			659,938	人民币普通股	
交通银行－易方达科汇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634,368	人民币普通股	
中国工商银行－富国天惠精选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LOF)			550,000	人民币普通股	
中国工商银行－天弘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499,951	人民币普通股	
李嘉鑫			453,561	人民币普通股	
朱楷			342,000	人民币普通股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何巧女、唐凯、方仪均为有限售条件股东，其中何巧女、唐凯为夫妻关系，是公司实际控制人，方仪是公司董事、副总经理。未知公司其他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相互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第五节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一、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持股变动

姓名	职务	年初持股数	本期增持 股份数量	本期减 持股份 数量	期末持股数	其中：持 有限制性 股票数量	期末持有 股票期权 数量	变动原因
何巧女	董事长、总经理	26,929,040	13,464,520	0	40,393,560	40,393,560	0	公积金转增股本
唐凯	监事会主席	5,676,947	2,838,474	0	8,515,421	8,515,421	0	公积金转增股本
方仪	董事、副总经理	500,000	250,000	0	750,000	750,000	0	公积金转增股本
武建军	董事、副经理、财务负责人、董事会秘书	338,700	169,350	0	508,050	508,050	0	公积金转增股本
傅颀年	监事	336,613	168,306	0	504,919	504,919	0	公积金转增股本
梁明武	副总经理	330,000	165,000	0	495,000	495,000	0	公积金转增股本
赵冬	董事	150,000	75,000	0	225,000	225,000	0	公积金转增股本
邓建国	董事	150,000	75,000	0	225,000	225,000	0	公积金转增股本
石有环	首席设计师	50,000	25,000	0	75,000	75,000	0	公积金转增股本

二、 报告期内，公司无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新聘或解聘情况。



第六节 董事会报告

一、 报告期公司经营情况

1、 公司总体经营情况

报告期内，我国园林绿化行业继续保持了快速发展的趋势。在建设“生态文明”及城市化加速发展的大背景下，地方政府、房地产开发商以及企事业单位纷纷加大了在生态环境建设和园林绿化方面的投入。

面对难得的历史发展机遇，报告期内，公司管理层审时度势，及时调整了公司战略。业务模式从以往专注于对单一园林景观项目的设计和施工管理，逐步向“城市景观系统综合服务商”升级，为城市景观系统建设提供从整体规划、方案提炼、设计到施工等“一揽子”解决方案。从“景观艺术、生态循环、人的生活、文化历史、城市价值”五个方面进行整体的综合的设计和创作，保证整个城市景观系统有它统一的独特的艺术特点。同时又是一个循环的可持续发展的生态系统，而且有机的融入整个城市的历史和文化，保证实现创造城市的长远价值，也照顾到近期的土地价值重塑，最重要的是全面考虑人的户外活动需求，以人为本，为人服务。公司计划与8-10个左右城市建立战略合作伙伴关系，为战略城市提供专业的、高水平的、多层次的综合景观服务。目前，山西省大同市、辽宁省鞍山市、河北省张家口市张北县、湖南省株洲市等城市已经成为公司的战略性服务城市。公司与上述城市签署了总计人民币30多亿元的合同（协议），目前，在上述城市的项目进展良好。

为了适应公司战略调整的需要，公司确立了事业部制的管理架构，成立了成本中心，加强公司成本控制与管理，防范合约风险；推出了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等管理制度；筹建景观设计集团，进一步强化公司在景观规划设计领域的核心竞争优势，大量引进国内外设计人才；成立了工程艺术中心，吸引了业内顶尖艺术总监的加盟，进一步加强公司项目的艺术质量控制，提升艺术品质；成立了资本市场部，积极开展收购、战略合作、融资等业务的研究与探索。

随着公司业务的升级和管理水平的不断提高，公司经营和盈利能力得到了显著的提升。公司2010年上半年实现营业总收入54864.94万元，同比增长111.03%；2010年上半年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8940.23万元，同比增长158.23%，其中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8931.85万元，同比增长157.76%，超额完成了公司董事会制定的半年度预算指标。

2、 公司主营业务及经营状况



2.1 主营业务分行业、产品情况表

单位：万元

主营业务分行业情况						
分行业或分产品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同期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
园林建设	52,366.45	36,368.95	30.55%	107.38%	109.22%	-0.61%
园林设计	2,247.39	669.48	70.21%	301.07%	93.95%	31.81%
苗木销售	251.10	147.07	41.43%	34.17%	27.67%	2.98%
合计	54,864.94	37,185.49	32.22%	111.03%	108.40%	0.86%
主营业务分产品情况						
市政园林项目	36,025.83	23,471.00	34.85%	85.11%	78.34%	2.47%
休闲度假项目	10,993.80	9,004.92	18.09%	157.62%	195.97%	-10.61%
地产景观项目	2,463.03	2,018.92	18.03%	177.70%	170.80%	2.09%
生态湿地项目	2,883.79	1,874.10	35.01%	354.14%	331.45%	3.42%
园林设计项目	2,247.39	669.48	70.21%	301.07%	93.95%	31.81%
苗木销售	251.10	147.07	41.43%	34.17%	27.67%	2.98%
合计	54,864.94	37,185.49	32.22%	111.03%	108.40%	0.86%

2.2 主营业务分地区情况

单位：万元

地区	营业收入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华北及西北地区	32,822.42	162.19%
华东地区	13,483.15	31.98%
西南地区	78.07	-96.20%
东北地区	1,405.14	360.93%
华南及华中地区	7,076.17	682.19%
合计	54,864.94	111.03%

2.3 主营业务及其结构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收入主要来源于园林绿化工程建设和园林环境景观设计业务，这两块业务均取得了显著增长。园林绿化建设方面，公司在坚持市政园林项目为主的基础上，稳步推进休闲度假项目、地产景观项目和生态湿地项目的发展，公司产品与服务结构得到进一步优化；园林环境景观设计方面，公司加强了对设计业务的资源投入，吸引了大批行业内知名设计师的加盟，园林环境景观设计业务战略布局效应开始显现。报告期内，苗木销售业务基本稳定，公司苗木资源仍以供应公司工程项目使用为主。

公司继续进行全国业务部署，在华北、西北、东北、华南、华中等区域的业务开展顺利，经营业绩取得了快速增长；公司在华东地区的业务得到了稳步推进；公司西



南地区的业务，正在逐步由昆明向成都转移。

2.4 主营业务盈利能力（毛利率）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园林绿化工程建设项目毛利率总体基本稳定，其中市政园林项目、地产景观项目和生态湿地项目毛利率小幅升高，休闲度假项目毛利率下降幅度较大。休闲度假项目毛利率下降的原因主要是，公司休闲度假项目市场处于开拓期，公司致力于打造精品项目，对项目品质要求较高，项目投入较大，致使休闲度假项目毛利率有所下降。

报告期内，园林环境景观设计业务毛利率得到显著提升，主要原因是公司的设计规划综合实力明显加强，承揽的大型设计项目增多，单个设计项目收费标准有所提高，同时规模效应和公司进一步加强成本控制工作，使得园林环境景观设计业务毛利率大幅度提高。

2.5 利润构成及变动情况分析

单位：万元

项目	2010年1-6月	2009年1-6月	同比增减
营业收入	54,864.94	25,998.41	111.03%
营业成本	37,185.49	17,843.49	108.40%
营业税金及附加	1,838.72	823.93	123.16%
销售费用	-	-	
管理费用	4,375.90	2,754.97	58.84%
财务费用	-318.55	144.78	-320.03%
资产减值损失	730.37	130.22	460.87%
投资收益	242.16	57.59	320.53%
营业利润	11,295.17	4,358.60	159.15%
营业外收入	118.17	-	
营业外支出	106.00	3.00	3433.33%
利润总额	11,307.35	4,355.60	159.60%
所得税费用	2,367.12	893.43	164.95%
净利润	8,940.23	3,462.17	158.23%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8,940.23	3,462.17	158.23%

(1) 主营业务产品毛利情况

报告期内，主营业务实现毛利为17679.45万元，比上年同期增加9524.54万元，增长116.80%。主要原因是公司综合实力显著提升，公司签订合同额大幅提高，公司营业规模扩大，主营业务收入同比增长111.03%，且公司整体毛利率稳中有升。

(2) 管理费用、财务费用两项期间费用情况

报告期内，管理费用和财务费用累计支出4057.35万元，比上年同期增加1157.6



万元，增长39.92%，增长比例远远低于主营业务收入增长速度。主要原因一方面是公司进一步加强费用管理工作，有效控制了费用增长；另一方面募集资金增强了公司的资金实力，公司的财务费用大幅降低，同时公司的规模效应开始显现，公司的期间费用率呈现出下降趋势。

(3) 资产减值损失计提情况

报告期内，计提资产减值准备730.37万元，比上年同期增加600.15万元，增长460.87%。主要是公司上半年业务规模扩大，应收账款增加，导致应收账款计提坏账准备大幅增长。

(4) 投资收益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取得投资收益242.16万元，比上年同期增加184.57万元，增长320.49%。主要原因是参股公司北京易地斯埃东方环境景观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利润大幅增加。

(5) 营业外支出

报告期内，营业外支出106万，是公司对北京林业大学和浙江武义中学的捐赠支出。

2.6 报告期资产构成变动情况

单位：万元

项目	2010年6月30日	2009年12月31日	增减(%)
货币资金	59,355.71	83,981.79	-29%
应收账款	31,267.78	19,632.43	59%
存货	59,071.29	32,570.94	81%
长期股权投资	808.52	566.36	43%
递延所得税资产	555.20	372.63	49%
短期借款	4,000.00	10,100.00	-60%
应付账款	32,287.35	19,985.60	62%
预收款项	1,264.02	84.24	1400%
应交税费	4,971.65	2,769.72	80%
应付利息	5.61	14.96	-63%
其他应付款	304.78	1,990.42	-85%
长期应付款	-	18.53	-100%
股本	7,512.20	5,008.13	50%
未分配利润	27,759.16	20,321.37	37%

(1) 应收帐款和存货情况，应收帐款和存货中的工程施工分别比期初增长59%和82%，系公司营业规模增长所致；存货中消耗性生物资产比期初增长72%，系公司实施



苗木基地建设项目所致。

(2) 长期股权投资情况，长期股权投资比期初增长43%，系公司权益法核算的北京易地斯埃东方环境景观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的投资收益。

(3) 递延所得税资产情况，递延所得税资产比期初增长49%，系公司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增长所致。

(4) 短期借款情况，短期借款比期初下降60%，系公司上市后资金实力增强所致。

(5) 应付帐款情况，应付帐款比期初增长62%，增长幅度与应收帐款增长幅度基本一致，系公司营业规模增长所致。

(6) 预收款项情况，预收款项比期初增长1400%，主要为公司工程项目的预收帐款增长。

(7) 应交税费情况，应交税费比期初增长80%，系公司营业收入和利润增长所致，应交税费均未到纳税义务缴纳时间。

(8) 应付利息情况，应付利息比期初下降63%，系公司短期借款减少所致。

(9) 其他应付款情况，其他应付款比期初下降85%，系公司归还了用于工程周转金的员工个人借款。

(10) 长期应付款情况，长期应付款比期初下降100%，系公司对分期付款购置的固定资产提前返还了贷款。

(11) 股本情况，股本比期初增长50%，系公司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所致。

2.7 报告期公司现金流量变动情况

项目	2010年1-6月	2009年1-6月	同比增减(%)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1,757.01	17,204.76	26.46%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8,293.05	18,814.00	103.5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6,536.04	-1,609.24	927.57%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20.68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31.83	99.55	434.25%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15	-99.55	-88.80%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000.00	4,670.00	-14.35%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2,078.88	4,913.03	145.85%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078.88	-243.03	3224.19%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4626.07	-1951.82	



(1)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情况，经营活动现金流入比上年同期增长26.46%，系公司工程收款增长及公司投标保证金回收所致。

(2)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情况，经营活动现金流出比上年同期增长103.53%，系公司工程付款增长、公司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增长、支付投标保证金增长所致。

(3)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情况，投资活动现金流入比上年同期增长，系公司处置和乔丽晶与华中园房产收回的资金。

(4)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情况，投资活动现金流出比上年同期增长434.25%，系公司购置机器设备和运输设备支付的资金增长

(5)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情况，筹资活动现金流入比上年同期下降14.35%，系公司取得借款的减少。

(6)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情况，筹资活动现金流出比上年同期增长145.85%，系公司偿还短期借款及分配股利的增长。

二、 公司投资情况

(一) 募集资金的具体使用情况

截止2010年6月30日，募集资金专户银行存款余额为52586.52万元，其中募集资金产生的利息为95.44万元。具体执行情况如下：

募集资金总额		80,103.85		报告期内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27,392.77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00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27,612.77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00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0.00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0.00%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否						
承诺投资项目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	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1)	报告期内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3)= (2)-(1)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 (4)=(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报告期内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设立分公司	否	14,425.23	14,425.23	14,425.23	2,145.79	2,315.79	-12,109.44	16.05%	2011年12月31日	0.00	否	否
绿化苗木基地建设	否	14,187.60	14,187.60	14,187.60	2,701.51	2,701.51	-11,486.09	19.04%	2012年12月31日	0.00	否	否
超募资金--偿还流动资金贷款	否	10,100.00	10,100.00	10,100.00	10,100.00	10,100.00	0.00	100.00%	2010年01月31日	0.00	是	否
超募资金--补充工	否	20,000.00	20,000.00	20,000.00	12,445.00	12,495.00	-7,504.50	62.48%	2010年12月31日	0.00	否	否



北京东方园林股份有限公司 2010 年半年度报告

项目流动资金		00	0	00	47	47	3		月 31 日			
超募资金--未指定用途	否	21,391.02	21,391.02	21,391.02	0.00	0.00	-21,391.02	0.00%	2011 年 12 月 31 日	0.00	否	否
合计	-	80,103.85	80,103.85	80,103.85	27,392.77	27,612.77	-52,491.08	-	-	0.00	-	-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无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适用 根据业务发展及募投项目建设的需要，公司将原募投项目中河北井陘绿化苗木基地的部分实施地点分别变更到河北省承德市围场县、北京市昌平区北七家镇和小汤山镇，土地面积合计为 1,472.2 亩；山东郯城绿化苗木基地的部分实施地点变更到山东省泰安市宁阳县东疏镇，土地面积为 988 亩；浙江武义绿化苗木基地的部分实施地点变更到江苏省昆山市张浦镇，土地面积为 60 亩。上述拟变更实施地点的苗木基地涉及土地面积共计 2,500.2 亩，其中：位于北京北七家镇、小汤山镇和江苏张浦镇的 200 亩土地为公司现有苗圃的闲置土地，其余位于河北围场和山东东疏的 2,300.2 亩土地为公司新址苗圃。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适用 根据本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原募投项目规划，本公司拟在浙江省金华市武义县白阳山林区承包 2,195 亩集体土地作为绿化苗木基地项目的苗圃用地之一。根据本公司与何永彩先生于 2010 年 2 月 5 日签订的《资产收购协议》，本公司向何永彩先生收购其拥有的位于浙江省金华市武义县白溪镇，面积约 663 亩的武义东方茶花园的全部苗木，并将武义东方茶花园作为募投项目拟建设的苗木基地之一。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不适用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不适用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不适用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存放在募集资金专户中											
实际募集资金净额超过计划募集资金金额部分的使用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无											

(二) 非募集资金投资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大额非募集资金投资情况。

三、 对2010年1-9月经营业绩的预计

2010 年 1-9 月预计的经营业绩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比上年同期增长 50% 以上
---------------------	-----------------------------



北京东方园林股份有限公司 2010 年半年度报告

2010年1-9月净利润同比变动幅度的预计范围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比上年同期增长幅度为：	210.00%	~~	240.00%
2009年1-9月经营业绩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63,961,621.01		
业绩变动的原因说明	公司综合实力显著增强，由“单一园林景观项目设计施工供应商”向“城市景观系统综合服务商”的业务升级稳步推进，上半年公司业务拓展顺利，合同履行情况良好。以上业绩预测未考虑期权费用。			

四、 会计师事务所意见及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

（一） 会计师事务所意见

经天健正信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对本公司 2010 年 1-6 月财务报告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二） 公司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情况及对公司的影响说明和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没有重大会计政策变化、会计估计变更情况，未发生重大会计差错。

五、 董事会日常工作情况

（一） 报告期内董事会的会议情况及决议内容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共筹备召开五次会议，会议的召集、召开与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会议的具体情况如下：

1、2010年2月9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在北京市朝阳区来广营西路5号森根国际3B三层会议室召开。会议应到董事9人，实到董事9人。会议审议通过了如下事项：

- （1） 审议通过了《2009年度报告》及摘要；
- （2） 审议通过了《2009年董事会报告》；
- （3） 审议通过了《2009年财务报告》；
- （4） 审议通过了《2009年财务决算报告》；
- （5） 审议通过了《2010年财务预算报告》；
- （6） 审议通过了《2009年利润分配方案》；
- （7） 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2010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 (8) 审议通过了《关于募集资金2009年度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说明》；
- (9) 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09年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
- (10) 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实施方式及关联交易的议案》；
- (11) 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的议案》；
- (12) 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的议案》；
- (13) 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重大事项内部报告制度〉的议案》；
- (14) 审议通过了《关于制定〈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制度〉的议案》；
- (15) 审议通过了《关于制定〈年报信息披露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的议案；
- (16) 审议通过了《关于设立董事会专门委员会的议案》；
- (17) 审议通过了《关于制定〈独立董事年报工作制度〉的议案》；
- (18) 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召开2009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的议案》。

该次会议决议刊登在2010年2月11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以及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2、2010年4月9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在北京市朝阳区来广营西路5号森根国际3B三层会议室召开。会议应到董事9人，实到董事9人。会议审议通过了如下事项：

- (1) 审议通过了《北京东方园林股份有限公司首期股票期权计划（草案）》及其摘要；
- (2) 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
- (3) 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股东大会审议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

该次会议决议刊登在2010年4月13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以及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3、2010年4月23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在北京市朝阳区来广营西路



5号森根国际3B三层会议室召开。会议应到董事9人，实到董事9人。会议审议通过了如下事项：

- (1) 审议通过了《北京东方园林股份有限公司 2010 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及正文；
- (2) 审议通过了《关于加强上市公司治理专项活动的自查事项报告和整改计划》。

该次会议决议刊登在2010年4月26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以及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4、2010年5月7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在北京市朝阳区来广营西路5号森根国际3B三层会议室召开。会议应到董事9人，实到董事9人。会议审议通过了如下事项：

- (1) 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的议案》；
- (2) 审议通过了《关于设立北京东方艾地景观设计有限公司的议案》；
- (3) 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公司注册地址的议案》；
- (4) 审议通过了《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 (5) 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召开2010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该次会议决议刊登在2010年5月10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以及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5、2010年6月10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在北京市朝阳区来广营西路5号森根国际3B三层会议室召开。会议应到董事9人，实到董事8人。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该次会议决议刊登在2010年6月24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以及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二) 董事会对股东大会决议执行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和《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规定和要求，认真履行职责并全面执行了公司股东大会决议的全部事项。



1、根据公司201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董事会使用超募资金偿还了银行流动资金贷款10,100万元，2亿元超募资金用于2010年园林绿化工程项目所需流动资金，主要包括工程保函以及工程款的正常周转；

2、根据公司2009年度股东大会决议，以公司截至2009年12月31日的总股本50,081,300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3元（含税，扣税后，个人股东、投资基金、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实际每10股派2.7元现金）；合计共分配现金红利15,024,390元。同时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股本5股。董事会于2010年3月19日完成了上述利润分配方案的实施。

3、根据公司2010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董事会于2010年6月1日完成了注册资本变更及公司章程备案的相关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并更换了最新营业执照。

六、 利润分配预案

经天健正信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本公司2010年1-6月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89,402,293.97元，其中，母公司实现净利润79,790,379.90元，加年初母公司未分配利润200,064,376.99元，减去本期支付的普通股股利15,024,390.00元，公司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264,830,366.89元。

公司拟以2010年6月30日公司总股本7512.195万股为基数，以资本公积金每10股转增股本10股，并按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2元（含税），共分配现金股利15,024,390元，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以后分配。



第七节 重要事项

一、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报告期内，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二、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三、持有其他上市公司股权及参股金融企业股权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买卖其他上市公司股份或参股商业银行、证券公司、保险公司、信托公司和期货公司等金融企业股权的事项。

四、重大收购及出售资产、吸收合并事项

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重大收购及出售资产、吸收合并事项。

五、股权激励计划实施情况

2010年4月9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北京东方园林股份有限公司首期股票期权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相关内容已在2010年4月12日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对外披露。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试行）的有关规定，董事会审议通过股权激励计划后，上市公司应将有关材料报中国证监会备案，同时抄报证券交易所及公司所在地证监局。中国证监会自收到完整的股权激励计划备案申请材料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未提出异议的，上市公司可以发出召开股东大会的通知，审议并实施股权激励计划。在上述期限内，中国证监会提出异议的，上市公司不得发出召开股东大会的通知审议及实施该计划。截止到报告期末，公司首期股权激励计划尚未取得中国证监会无异议函。

六、重大关联交易事项

2010年5月5日，本公司与公司董事李建伟签订了《中外合资经营合同》，拟共同投资50万美元，设立“北京东方艾地景观设计有限公司”，开展园林绿化景观规划设计业务，公司和李建伟分别出资25万美元，各占50%的股份，截止报告日，相关设立手续正在办理中。

七、对外担保及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



报告期内，未发生重大担保事项；不存在为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任何非法人单位或个人提供担保的情形。

公司独立董事就公司对外担保及关联方资金占用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

八、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一）重大合同

1、株洲神农城景观项目：2009年12月31日，公司与神农城项目建设指挥部、湖南天易示范区开发建设有限公司签订了《神农城景观项目合作协议书》，协议总金额43,200万元。其中施工金额暂定42,000万元，设计金额暂定1,200万元，协议工期为两年。目前工程进展情况良好，报告期实现收入44,236,340.96元；

2、上海览海乡村俱乐部36洞球场项目：2009年12月31日，公司接到上海览海乡村俱乐部有限公司中标通知书，通知本公司为上海览海乡村俱乐部36洞球场建设项目中标人。中标金额为9,480万元，工期为566日历天。目前工程进展情况良好，报告期实现营业收入21,977,071.04元；

3、大同文瀛湖项目：2010年5月7日，公司与大同市城市园林绿化建设管理服务中心签订了《大同市文瀛湖项目景观工程合同》，合同总金额120,000万元，工程规模约为400万平方米，合同工期为两年。目前工程进展情况良好，报告期实现营业收入43,275,412.14元；

4、张北县东洋河、玻璃彩河景观绿化工程：2010年5月9日，公司与河北省张北县人民政府签订了《张北县东洋河、玻璃彩河景观绿化工程建设合同书》，协议金额为18,000万元。目前工程进展顺利，报告期实现营业收入50,358,628.39元；

5、张北风电基地园林景观工程：2010年5月9日，公司与河北省张北县人民政府签订了《张北风电基地园林景观工程建设合同书》，协议金额5,970万元。目前工程进展情况良好，报告期实现营业收入4,971,531.98元；

6、鞍山市城市景观项目：2010年5月21日，公司与鞍山市城市建设投资发展有限公司签订了《鞍山市城市景观工程合作协议书》，双方就鞍山市城市景观工程达成协议，工程规模主要包括万水河两岸景观工程、汤岗温泉城景观工程以及城区4个体育公园，三项共计景观面积535万平方米，协议总投资约16亿元。2010年6月初，公司已安排4个设计小组共100多个设计师开展项目设计。预计2010年可完成项目设计，部分项目年内开始施工。



（二）报告期内重大借款合同

1、2010年4月12日，公司与杭州银行北京安贞支行签订了《借款合同》，借款金额为人民币2,000万元，用于流动资金周转，借款期限为一年，担保方式为信用担保，同时公司实际控制人何巧女、唐凯提供个人连带保证担保责任。

2、2010年5月19日，公司与杭州银行北京安贞支行签订了《借款合同》，借款金额为人民币2,000万元，用于流动资金周转，借款期限为一年，担保方式为信用担保，同时公司实际控制人何巧女、唐凯提供个人连带保证担保责任。

3、2010年6月，中国光大银行北京苏州街支行与公司签署《银企战略合作协议》，给予公司人民币1亿元综合授信额度，用于应收账款保理、工程保函等，期限为一年。担保方式为信用担保，同时公司实际控制人何巧女、唐凯提供个人连带保证担保责任。

九、承诺事项

1、发行前股份锁定承诺

本公司股东自愿做出锁定股份的承诺如下：

本公司控股股东何巧女、实际控制人何巧女和唐凯承诺：“自东方园林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已经直接和间接持有的东方园林的股份，也不由东方园林收购该部分股份”。

本公司在本次发行前通过增资方式新增的 10 名自然人股东承诺：“本人持有的东方园林的本次新增股份，自 2007 年 12 月 29 日（新增股份完成工商变更登记日）起的三十六个月内，不进行转让。”

本公司在本次发行前通过股权转让新增的 3 名自然人股东承诺：“本人持有的东方园林的本次受让股份，自 2007 年 12 月 26 日（股权转让协议签订日）起的三十六个月内，不进行转让。”

2、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

公司发行上市前，为避免公司未来可能出现的同业竞争，本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何巧女和唐凯夫妇向保荐机构出具承诺函：

“1、在本人作为东方园林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或在公司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期间，本人及其控制的企业不会直接或间接地以任何方式（包括但不限于自营、合资或联营）参与或进行与东方园林主营业务存在直接或间接竞争的任何业务活动；

2、本人承诺不利用本人从东方园林获取的信息从事、直接或间接参与与东方园



林相竞争的活动，并承诺不进行任何损害或可能损害东方园林利益的其他竞争行为；

3、本承诺函一经签署，即构成本人不可撤销的法律义务。如出现因本人违反上述承诺与保证而导致东方园林或其他股东权益受到损害的情况，本人将依法承担相应的赔偿责任；

4、本承诺函自本人签字之日起生效，其效力至本人不再是东方园林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或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之日终止。”

报告期内，公司承诺股东均遵守了所做的承诺，上述承诺事项仍在严格履行中。

十、受监管部门处罚、通报批评、公开谴责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及董事没有受中国证监会稽查、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通报批评；也没有被其他行政管理部门处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的情况。

十一、报告期内对外披露的重大信息索引

公告编号	公告日期	公告内容	信息披露媒体
2010-001	2010.01.05	重大合同公告	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巨潮资讯网
2010-002	2010.01.05	重大合同中标公告	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巨潮资讯网
2010-003	2010.01.07	关于完成工商变更登记的公告	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巨潮资讯网
2010-004	2010.01.07	关于开通投资者关系互动平台的公告	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巨潮资讯网
2010-005	2010.01.20	201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巨潮资讯网
2010-006	2010.02.11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巨潮资讯网
2010-007	2010.02.11	关于变更部分募投项目实施地点、实施方式及关联交易的公告	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巨潮资讯网
2010-008	2010.02.11	2009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巨潮资讯网
2010-009	2010.02.11	公司董事会关于内部控制制度完整性、合理性及有效性的评价报告	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巨潮资讯网
2010-010	2010.02.11	第三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巨潮资讯网
2010-011	2010.02.11	关于召开 2009 年度股东大会的公告	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巨潮资讯网
2010-012	2010.02.11	北京东方园林股份有限公司 2009 年年度报告摘要	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巨潮资讯网
2010-013	2010.02.26	关于网下配售股票上市流通的提示性公告	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巨潮资讯网
2010-014	2010.02.25	关于举行 2009 年年度报告网上说明会的公告	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巨潮资讯网
2010-015	2010.03.06	2009 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巨潮资讯网
2010-016	2010.03.11	2009 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	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巨潮资讯网
2010-017	2010.04.12	停牌公告	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巨潮资讯网
2010-018	2010.04.13	首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摘要	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巨潮资讯网
2010-019	2010.04.13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巨潮资讯网
2010-020	2010.04.13	第三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巨潮资讯网



北京东方园林股份有限公司 2010 年半年度报告

2010-021	2010. 04. 26	2010 年第一季度报告正文	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巨潮资讯网
2010-022	2010. 04. 26	关于加强上市公司治理专项活动自查报告和整改计划公告	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巨潮资讯网
2010-023	2010. 04. 26	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巨潮资讯网
2010-024	2010. 05. 10	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巨潮资讯网
2010-025	2010. 05. 10	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的公告	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巨潮资讯网
2010-026	2010. 05. 10	对外投资及关联交易公告	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巨潮资讯网
2010-027	2010. 05. 10	关于召开 201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公告	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巨潮资讯网
2010-028	2010. 05. 11	重大合同公告	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巨潮资讯网
2010-029	2010. 05. 12	关于与张北县人民政府签署框架协议的公告	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巨潮资讯网
2010-030	2010. 05. 13	关于召开 201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的更正公告	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巨潮资讯网
2010-031	2010. 05. 13	关于增加公司 2009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临时提案的公告	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巨潮资讯网
2010-032	2010. 05. 13	关于召开 201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补充通知的公告	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巨潮资讯网
2010-033	2010. 05. 24	关于签订鞍山市城市景观工程合作协议书的公告	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巨潮资讯网
2010-034	2010. 05. 26	201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巨潮资讯网
2010-035	2010. 06. 19	关于公司重大事项的补充公告	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巨潮资讯网
2010-036	2010. 06. 24	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巨潮资讯网
2010-037	2010. 06. 29	关于公司园林绿化企业一级资质审查结果的公告	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巨潮资讯网



第八节 财务报告

审计报告

天健正信审（2010）GF 字第 010072 号

北京东方园林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审计了后附的北京东方园林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方园林公司）财务报表，包括 2010 年 6 月 30 日的资产负债表、合并资产负债表，2010 年 1-6 月的利润表、合并利润表和现金流量表、合并现金流量表及股东权益变动表、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

一、管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是东方园林公司管理层的责任。这种责任包括：（1）设计、实施和维护与财务报表编制相关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而导致的重大错报；（2）选择和运用恰当的会计政策；（3）做出合理的会计估计。

二、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实施审计工作的基础上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要求我们遵守职业道德规范，计划和实施审计工作以对财务报表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

审计工作涉及实施审计程序，以获取有关财务报表金额和披露的审计证据。选择的审计程序取决于注册会计师的判断，包括对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的评估。在进行风险评估时，我们考虑与财务报表编制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审计工作还包括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做出会计估计的合理性，以及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

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 审计意见

我们认为，东方园林公司财务报表已经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在所有重大方面公允反映了东方园林公司 2010 年 6 月 30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10 年 1-6 月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中国注册会计师

天健正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中国 · 北京

中国注册会计师

报告日期： 2010 年 7 月 27 日



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北京东方园林股份有限公司

2010 年 06 月 30 日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合并	母公司	合并	母公司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593,557,119.96	590,239,114.54	839,817,852.78	835,379,579.19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312,677,787.28	299,823,137.28	196,324,313.20	195,645,813.20
预付款项	4,902,305.02	4,177,305.02	0.00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32,725,607.56	32,568,517.56	26,599,329.66	27,046,103.25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590,712,916.17	590,712,916.17	325,709,445.07	325,709,445.07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流动资产合计	1,534,575,735.99	1,517,520,990.57	1,388,450,940.71	1,383,780,940.71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及垫款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8,085,191.04	11,524,661.90	5,663,559.15	9,103,030.01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20,509,655.41	19,873,224.94	19,941,127.10	19,827,380.51
在建工程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376,761.09	345,121.09	352,615.09	314,195.09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5,551,980.13	5,343,202.63	3,726,260.42	3,678,655.84
其他非流动资产	3,036,604.23	3,036,604.23	0.00	
非流动资产合计	37,560,191.90	40,122,814.79	29,683,561.76	32,923,261.45
资产总计	1,572,135,927.89	1,557,643,805.36	1,418,134,502.47	1,416,704,202.16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40,000,000.00	40,000,000.00	101,000,000.00	101,000,000.00
向中央银行借款				



北京东方园林股份有限公司 2010 年半年度报告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322,873,515.64	321,094,194.64	199,855,966.32	198,493,062.32
预收款项	12,640,234.63	12,469,896.76	842,448.38	842,448.38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职工薪酬	4,346,070.12	3,641,872.44	3,421,920.69	3,011,429.29
应交税费	49,716,480.18	46,718,779.21	27,697,182.81	27,297,767.28
应付利息	56,050.00	56,050.00	149,642.50	149,642.50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3,047,803.05	6,991,070.75	19,904,151.91	23,818,581.17
应付分保账款				
保险合同准备金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432,680,153.62	430,971,863.80	352,871,312.61	354,612,930.94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长期应付款			185,319.56	185,319.56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0.00		185,319.56	185,319.56
负债合计	432,680,153.62	430,971,863.80	353,056,632.17	354,798,250.50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75,121,950.00	75,121,950.00	50,081,300.00	50,081,300.00
资本公积	762,866,853.29	762,649,870.83	787,907,503.29	787,690,520.83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23,875,328.72	24,069,753.84	23,875,328.72	24,069,753.84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277,591,642.26	264,830,366.89	203,213,738.29	200,064,376.99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1,139,455,774.27	1,126,671,941.56	1,065,077,870.30	1,061,905,951.66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1,139,455,774.27	1,126,671,941.56	1,065,077,870.30	1,061,905,951.66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572,135,927.89	1,557,643,805.36	1,418,134,502.47	1,416,704,202.16



利润表

编制单位：北京东方园林股份有限公司

2010 年 1-6 月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合并	母公司	合并	母公司
一、营业总收入	548,649,363.37	526,606,799.37	259,984,063.65	255,976,192.65
其中：营业收入	548,649,363.37	526,606,799.37	259,984,063.65	255,976,192.65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438,119,267.68	428,178,711.97	216,973,933.23	213,415,878.62
其中：营业成本	371,854,880.69	365,160,126.20	178,434,907.59	175,986,899.06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合同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营业税金及附加	18,387,217.14	17,176,062.77	8,239,339.38	8,018,906.48
销售费用				
管理费用	43,758,998.61	42,361,676.46	27,549,695.67	26,704,685.27
财务费用	-3,185,547.06	-3,177,340.66	1,447,781.31	1,450,834.67
资产减值损失	7,303,718.30	6,658,187.20	1,302,209.28	1,254,553.14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421,631.89	2,421,631.89	575,856.21	575,856.21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2,421,631.89	2,421,631.89	575,856.21	575,856.21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12,951,727.58	100,849,719.29	43,585,986.63	43,136,170.24
加：营业外收入	1,181,741.44	1,181,741.44		
减：营业外支出	1,060,000.00	1,060,000.00	30,000.00	30,000.00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13,073,469.02	100,971,460.73	43,555,986.63	43,106,170.24
减：所得税费用	23,671,175.05	21,181,080.83	8,934,305.11	8,820,211.51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89,402,293.97	79,790,379.90	34,621,681.52	34,285,958.73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89,402,293.97	79,790,379.90	34,621,681.52	34,285,958.73
少数股东损益				
六、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1.19	1.06	0.65	0.64



北京东方园林股份有限公司 2010 年半年度报告

(二) 稀释每股收益	1.19	1.06	0.65	0.64
七、其他综合收益				
八、综合收益总额	89,402,293.97	79,790,379.90	34,621,681.52	34,285,958.73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89,402,293.97	79,790,379.90	34,621,681.52	34,285,958.73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现金流量表

编制单位：北京东方园林股份有限公司

2010 年 1-6 月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合并	母公司	合并	母公司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87,367,839.52	177,971,937.65	159,478,165.38	154,975,849.38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0,202,300.57	30,149,959.37	12,569,433.52	12,337,301.99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17,570,140.09	208,121,897.02	172,047,598.90	167,313,151.37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283,676,077.48	280,112,433.10	136,305,277.44	134,972,095.44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4,220,910.88	21,966,746.66	11,477,594.56	10,863,983.03
支付的各项税费	21,660,229.73	20,272,907.13	17,183,906.93	16,652,139.34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53,373,330.61	50,560,554.57	23,173,244.69	21,869,848.16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	382,930,548.70	372,912,641.46	188,140,023.62	184,358,065.97



北京东方园林股份有限公司 2010 年半年度报告

小计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65,360,408.61	-164,790,744.44	-16,092,424.72	-17,044,914.60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5,206,807.55	5,206,807.55	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206,807.55	5,206,807.55	0.0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5,318,327.00	4,767,723.00	995,476.64	981,676.64
投资支付的现金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318,327.00	4,767,723.00	995,476.64	981,676.64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1,519.45	439,084.55	-995,476.64	-981,676.64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40,000,000.00	40,000,000.00	41,000,000.00	41,0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700,000.00	5,70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0,000,000.00	40,000,000.00	46,700,000.00	46,7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01,000,000.00	101,000,000.00	43,000,000.00	43,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5,548,765.50	15,548,765.50	5,007,207.27	5,007,207.27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240,039.26	4,240,039.26	1,123,122.98	1,123,122.98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20,788,804.76	120,788,804.76	49,130,330.25	49,130,330.25



北京东方园林股份有限公司 2010 年半年度报告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0,788,804.76	-80,788,804.76	-2,430,330.25	-2,430,330.25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46,260,732.82	-245,140,464.65	-19,518,231.61	-20,456,921.49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839,817,852.78	835,379,579.19	95,388,874.35	93,709,891.40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93,557,119.96	590,239,114.54	75,870,642.74	73,252,969.91



北京东方园林股份有限公司 2010 年半年度报告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编制单位：北京东方园林股份有限公司

2010 半年度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年金额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 股东 权益	所有 者权 益合 计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 股东 权益	所有 者权 益合 计
	实收 资本 (或 股本)	资本 公积	减：库 存股	专项 储备	盈余 公积	一般 风险 准备	未分 配利 润	其他	实收 资本 (或 股本)			资本 公积	减：库 存股	专项 储备	盈余 公积	一般 风险 准备	未分 配利 润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50,08 1,300. 00	787,9 07,50 3.29			23,87 5,328. 72		203,2 13,73 8.29			1,065, 077,8 70.30	35,58 1,300. 00	1,368, 982.4 6			15,64 4,717. 47		127,7 12,65 9.19		180,3 07,65 9.12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初余额	50,08 1,300. 00	787,9 07,50 3.29			23,87 5,328. 72		203,2 13,73 8.29			1,065, 077,8 70.30	35,58 1,300. 00	1,368, 982.4 6			15,64 4,717. 47		127,7 12,65 9.19		180,3 07,65 9.12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 (减少以“-”号填列)	25,04 0,650. 00	-25,04 0,650. 00					74,37 7,903. 97			74,37 7,903. 97					3,428, 595.8 7		31,19 3,085. 65		34,62 1,681. 52			
(一) 净利润							89,40 2,293. 97			89,40 2,293. 97							34,62 1,681. 52		34,62 1,681. 52			
(二) 其他综合收益																						
上述(一)和(二) 小计							89,40 2,293. 97			89,40 2,293. 97							34,62 1,681. 52		34,62 1,681. 52			
(三) 所有者投入和 减少资本																						
1. 所有者投入资本																						
2. 股份支付计入所 有者权益的金额																						
3. 其他																						
(四) 利润分配	25,04	-25,04					-15,02			-15,02					3,428,		-3,428					



北京东方园林股份有限公司 2010 年半年度报告

	0,650.00	0,650.00					4,390.00			4,390.00				595.87		,595.87			
1. 提取盈余公积														3,428,595.87		-3,428,595.87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25,040,650.00	-25,040,650.00					-15,024,390.00			-15,024,390.00									
4. 其他																			
(五)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六)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四、本期期末余额	75,121,950.00	762,866,853.29			23,875,328.72		277,591,642.26			1,139,455,774.27	35,581,300.00	1,368,982.46		19,073,313.34		158,905,744.84			214,929,340.64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编制单位：北京东方园林股份有限公司

2010 半年度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年金额							
	实收资本 (或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 (或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50,081,300.00	787,690,520.83			24,069,753.84		200,064,376.99	1,061,905,951.66	35,581,300.00	1,152,000.00			15,839,142.59		125,988,875.74	178,561,318.33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初余额	50,081,300.00	787,690,520.83			24,069,753.84		200,064,376.99	1,061,905,951.66	35,581,300.00	1,152,000.00			15,839,142.59		125,988,875.74	178,561,318.33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 (减少以“-”号填列)	25,040,650.00	-25,040,650.00					64,765,989.90	64,765,989.90					3,428,595.87		30,857,362.86	34,285,958.73
(一) 净利润							79,790,379.90	79,790,379.90							34,285,958.73	34,285,958.73
(二) 其他综合收益																
上述(一)和(二)小计							79,790,379.90	79,790,379.90							34,285,958.73	34,285,958.73
(三)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所有者投入资本																
2.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3. 其他																
(四) 利润分配	25,040,650.00	-25,040,650.00					-15,024,390.00	-15,024,390.00					3,428,595.87		-3,428,595.87	
1. 提取盈余公积													3,428,595.87		-3,428,595.87	
2. 提取一般风险准																



北京东方园林股份有限公司 2010 年半年度报告

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25,040,650.00	-25,040,650.00					-15,024,390.00	-15,024,390.00								
4. 其他																
（五）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六）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四、本期期末余额	75,121,950.00	762,649,870.83			24,069,753.84		264,830,366.89	1,126,671,941.56	35,581,300.00	1,152,000.00			19,267,738.46		156,846,238.60	212,847,277.06

法定代表人：何巧女

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武建军

会计机构负责人：韩瑶



一、公司的基本情况

错误！未找到引用源。（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前身为北京东方园林有限公司，2001年9月12日，公司由有限公司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并更名为北京东方园林股份有限公司。2009年11月27日，公司股票在深圳证券交易所挂牌上市。公司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110000004168964，注册资本：人民币 7,512.195 万元，注册地址：北京市朝阳区酒仙桥甲 12 号（电子城科技大厦）313 室，法定代表人：何巧女。

1、历史沿革

本公司前身为北京东方园林有限责任公司，2001年9月12日，经北京市人民政府经济体制改革办公室《关于同意北京东方园林有限公司变更为北京东方园林股份有限公司的通知》（京政体改股函（2001）48号）批准，公司由有限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变更后公司注册资本（股本）为 3,366.13 万元。

2007年12月25日，公司新增注册资本（股本）192.00 万元，变更后注册资本（股本）变更为 3,558.13 万元。

2009年11月18日，公司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1,450 万股，并于 2009 年 11 月 27 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挂牌上市，注册资本（股本）由 3,558.13 万元变更为 5,008.13 万元

2010年3月19日，公司以资本公积转增注册资本（股本）2,504.065 万元，转增后的注册资本（股本）为 7,512.195 万元。

2、所属行业及主要业务

本公司属园林绿化行业，经营范围主要包括：研究、开发、种植、销售园林植物；园林环境景观的设计；园林绿化工程和园林维护等。本公司主要从事园林环境景观设计和园林绿化工程施工，主要为各类重点市政公共园林工程、高端休闲度假园林工程、大型生态湿地工程及地产景观等项目提供园林环境景观设计和园林工程施工服务。

3、最终控制人

公司的最终控制人为何巧女和唐凯。

4、分公司及子公司情况

公司下属四个分公司，分别为北京东方园林股份有限公司青岛分公司（以下简称“青岛分公司”）、北京东方园林股份有限公司大连分公司（以下简称“大连分公司”）、北京东方园林股份有限公司哈尔滨分公司（以下简称“哈尔滨分公司”）和北京东方园林股份有限公司云南分公司（以下简称“云南分公司”）。

公司下属全资子公司 1 个，为北京东方利禾景观设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方利禾”）。

二、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一）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其他各项具体会计准则、应用指南及准则解释的规定进行确认和计量，在此基础上编制财务报表。编制符合企业会计准则要求的财务报表需要使用估计和假设，这些估计和假设会影响到财务报告日的资产、负债和或有负债的披露，以及报告期间的收入和费用。

（二）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 2010 年 6 月 30 日的财务状况、2009 年 1-6 月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三）会计期间

本公司会计年度为公历年度，即每年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四）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五）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1.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对于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方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按照合并日在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计量。合并方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2.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成本为购买方在购买日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通过多次交换交易分步实现的企业合并，合并成本为每一单项交易成本之和。购买方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各项直接相关费用计入企业合并成本。

购买方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购买方对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经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六）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本公司将拥有实际控制权的子公司和特殊目的主体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33 号—合并财务报表》及相关规定的要求编



制，合并时合并范围内的所有重大内部交易和往来业已抵销。子公司的股东权益中不属于母公司所拥有的部分作为少数股东权益在合并财务报表中股东权益项下单独列示。

子公司与本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不一致的，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对子公司财务报表进行必要的调整。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以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其个别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对于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视同合并后形成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实施控制时一直是一体化存续下来的，对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进行调整，同时对比较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

（七）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本公司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所确定的现金等价物，是指本公司持有的期限短、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八） 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1. 外币业务

本公司对发生的外币业务，采用业务发生日中国人民银行授权中国外汇交易中心公布的中间价折合为人民币记账。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按中国人民银行授权中国外汇交易中心公布的中间价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损益，除属于与符合资本化条件资产有关的借款产生的汇兑损益，应当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外，其余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中国人民银行授权中国外汇交易中心公布的中间价折算，不改变其记账本位币金额。

2.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

本公司对合并范围内境外经营实体的财务报表（含采用不同于本公司记账本位币的境内子公司、合营企业、联营企业、分支机构等），折算为人民币财务报表进行编报。

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中国人民银行授权中国外汇交易中心公布的中间价折算，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中国人民银行授权中国外汇交易中心公布的中间价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中国人民银行授权中国外汇交易中心公布的中间价折算。折算产生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在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单独列示。外币现金流量采用现金流量发生日中国人民银行授权中国外汇交易中心公布的中间价折算。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在现金流量表中单独列示。

处置境外经营时，与该境外经营有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按比例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九）金融工具

1. 金融工具的分类、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本公司的金融资产包括：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应收款项（相关说明见附注二之（十））、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和持有至到期投资。金融资产的分类取决于本公司及其子公司对金融资产的持有意图和持有能力。

本公司的金融负债包括：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其他金融负债。

（1）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和直接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按照取得时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确认金额，相关的交易费用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支付的价款中包含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单独确认为应收项目。本公司在持有该等金融资产期间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将该等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处置该等金融资产时，该等金融资产公允价值与初始入账金额之间的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同时调整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2）持有至到期投资

指到期日固定、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且本公司有明确意图和能力持有至到期的非衍生金融资产。本公司对持有至到期投资，按取得时的公允价值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支付的价款中包含的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的，单独确认为应收项目。持有至到期投资在持有期间按照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确认利息收入，计入投资收益。实际利率在取得持有至到期投资时确定，在随后期间保持不变。实际利率与票面利率差别很小的，按票面利率计算利息收入，计入投资收益。处置持有至到期投资时，将所取得价款与该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

如本公司因持有意图或能力发生改变，使某项投资不再适合作为持有至到期投资，则将其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并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重分类日，该投资的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所有者权益，在该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或终止确认时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3）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指初始确认时即被指定为可供出售的非衍生金融资产，即本公司没有划分为以公允价值



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项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按取得时的公允价值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支付的价款中包含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或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单独确认为应收项目。本公司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资产负债表日，可供出售资产按公允价值计量，其公允价值变动计入“资本公积—其他资本公积”。

处置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时，将取得的价款和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投资收益，同时，将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对应处置部分的金额转出，计入投资收益。

(4)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指交易性金融负债和直接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具体包括：1) 为了近期内回购而承担的金融负债；2) 本公司基于风险管理、战略投资需要等，直接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3) 不作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

本公司持有该类金融负债按公允价值计价，不扣除将来结清金融负债时可能发生的交易费用。如不适合按公允价值计量时，本公司将该类金融负债改按摊余成本计量。

(5) 其他金融负债

本公司的其他金融负债是指除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以外的金融负债。主要包括企业发行的债券、因购买商品产生的应付账款、长期应付款等。其他金融负债按其公允价值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采用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本公司拥有的其他不属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财务担保合同等，按其公允价值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在初始计量后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13 号—或有事项》确定的金额，和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的原则确定的累计摊销额后的余额两者中的较高者进行后续计量。

2. 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本公司的金融资产转移，包括下列两种情形：

(1) 将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权利转移给另一方；

(2) 将金融资产转移给另一方，但保留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权利，并承担将收取的现金流量支付给最终收款方的义务，同时满足下列条件：

A. 从该金融资产收到对等的现金流量时，才有义务将其支付给最终收款方。企业发生短

期垫付款，但有权全额收回该垫付款并按照市场上同期银行贷款利率计收利息的，视同满足本条件。

B. 根据合同约定，不能出售该金融资产或作为担保物，但可以将其作为对最终收款方支付现金流量的保证。

C. 有义务将收取的现金流量及时支付给最终收款方。企业无权将该现金流量进行再投资，但按照合同约定在相邻两次支付间隔期内将所收到的现金流量进行现金或现金等价物投资的除外。企业按照合同约定进行再投资的，应当将投资收益按照合同约定支付给最终收款方。

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1) 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2) 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按照其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

3. 金融负债终止确认条件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终止确认的，将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4. 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以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估值技术包括参考熟悉情况并自愿交易的各方最近进行的市场交易中使用的价格、参照实质上相同的其他金融资产的当前公允价值、现金流量折现法等。采用估值技术时，尽可能最大程度使用市场参数，减少使用与本公司及其子公司特定相关的参数。

5. 金融资产减值测试方法、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以外的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

对于持有至到期投资，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根据其账面价值与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之间差额计算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后如有证据表明其价值已恢复，原确认的减值损失可予以转回，记入当期损益，但该转回的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金融资产在转回日的摊余成本。

对于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如果其公允价值出现持续大幅度下降，且预期该下降为非暂时性的，则根据其初始投资成本扣除已收回本金和已摊销金额及当期公允价值后的差额计算确认减值损失；在计提减值损失时将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一并转出，计入“资产减值损失”。

（十） 应收款项

本公司应收款项（包括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等）按合同或协议价款作为初始入账金额。凡因债务人破产，依照法律清偿程序清偿后仍无法收回；或因债务人死亡，既无遗产可供清偿，又无义务承担人，确实无法收回；或因债务人逾期未能履行偿债义务，经法定程序审核批准，该等应收账款列为坏账损失。

1. 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坏账准备的确认标准和计提方法

本公司将除市政项目外单个客户余额大于 2,000.00 万元的应收账款、单个往来单位余额大于 200.00 万元的其他应收款，确定为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

在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经测试发生了减值的，按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定减值损失，计提坏账准备；对单项测试未减值的应收款项，汇同对单项金额非重大的应收款项，按类似的信用风险特征划分为若干组合，再按这些应收款项组合在资产负债表日余额的一定比例计算确定减值损失，计提坏账准备。

2. 对于单项金额不重大但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后该组合的风险较大的应收款项坏账准备的确认标准和计提方法。

本公司将账龄在 4 年以上（含 4 年）的应收款项，确定为单项金额不重大但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后该组合的风险较大的应收款项，按账龄计提坏账准备。

3. 按账龄计提坏账准备的比例如下：

应收款项以账龄为风险特征划分信用风险组合，确定计提比例如下：

账 龄	1 年以内	1-2 年	2-3 年	3-4 年	4-5 年	5 年以上
计提比例	5%	10%	10%	30%	50%	100%

本公司以应收债权向银行等金融机构转让、质押或贴现等方式融资时，根据相关合同的约定，当债务人到期未偿还该项债务时，若本公司负有向金融机构还款的责任，则该应收债权作为质押贷款处理；若本公司没有向金融机构还款的责任，则该应收债权作为转让处理，并确认债权的转让损益。

本公司收回应收款项时，将取得的价款和应收款项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十一） 存货

存货是指本公司在日常活动中持有以备出售的产成品或商品、处在生产过程中的在产品、在生产过程或提供劳务过程中耗用的材料和物料等。主要包括消耗性生物资产、原材料、周转材料、工程施工等。其中，“消耗性生物资产”为绿化苗木。

存货在取得时，按实际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存货发出时，采用加权平均法确定发出存货的实际成本。

周转材料采用一次转销法摊销。

本公司的存货盘存制度为永续盘存制。本公司定期对存货进行清查，盘盈利得和盘亏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林木类消耗性生物资产郁闭前的相关支出予以资本化，郁闭后的相关支出计入当期费用。

资产负债表日，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按单个存货项目的可变现净值低于成本的差额，分项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

（十二） 长期股权投资

本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包括对子公司的投资、对合营企业、联营企业的投资和其他长期股权投资。

1. 初始投资成本的确定

本公司对子公司的投资按照初始投资成本计价，控股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计量参见本附注二之（五）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追加或收回投资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以及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并且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长期股权投资，均按照初始投资成本计价。

2.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本公司对子公司的投资的后续计量采用成本法核算，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照权益法进行调整。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外，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投资收益。

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后续计量采用权益法核算。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

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应当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取得长期股权投资后，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的份额，确认投资损益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本公司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分得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

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并且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长期股权投资，后续计量采用成本法核算。

3. 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依据

共同控制，是指按照合同约定对某项经济活动所共有的控制，仅在与该项经济活动相关的重要财务和经营决策需要分享控制权的投资方一致同意时存在。投资企业与其他方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的，被投资单位为其合营企业；重大影响，是指对一个企业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投资企业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的，被投资单位为其联营企业。

4. 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若因市价持续下跌或被投资单位经营状况恶化等原因使长期股权投资存在减值迹象时，根据单项长期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长期股权投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长期股权投资的可收回金额。长期股权投资的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时，将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长期股权投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十三） 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指同时满足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和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条件的，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

2. 各类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

除已提足折旧仍继续使用的固定资产和单独计价入账的土地之外，本公司对所有固定资产计提折旧。折旧方法采用年限平均法。

本公司根据固定资产的性质和使用情况，确定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和预计净残值。并在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如与原先估计数存在差异的，进行相应的调整。

本公司的固定资产类别、折旧年限、残值率和年折旧率如下：

类别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建筑物	50	5	1.9
机器设备	5	5	19
运输工具	5	5	19
电子设备	5	5	19
其他设备	5	5	19

3.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固定资产按照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孰低计价。若单项固定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将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固定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4.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方法

当本公司租入的固定资产符合下列一项或数项标准时，确认为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 （1）在租赁期届满时，租赁资产的所有权转移给本公司。
- （2）本公司有购买租赁资产的选择权，所订立的购买价款预计将远低于行使选择权时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因而在租赁开始日就可以合理确定本公司将会行使这种选择权。
- （3）即使资产的所有权不转移，但租赁期占租赁资产使用寿命的大部分。
- （4）本公司在租赁开始日的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几乎相当于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
- （5）租赁资产性质特殊，如果不作较大改造，只有本公司才能使用。

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按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的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入账价值。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谈判和签订租赁合同过程中发生的，可归属于租赁项目的手续费、律师费、差旅费、印花税等初始直接费用，计入租入资产价值。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进行分摊。

本公司采用与自有固定资产相一致的折旧政策计提融资租入固定资产折旧。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使用寿命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5. 其他说明

本公司固定资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其中，外购的固定资产的成本包括买价、进口关税等相关税费，以及为使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的其他支出。自行建造固定资产的成本，由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构成。投资者投入的固定资产，按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作为入账价值，但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按公允价值入账。购买固定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固定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的现值为基础确定。实际支付的价款与购买价款的现值之间的差额，除应予资本化的以外，在信用期间内计入当期损益。

当固定资产被处置、或者预期通过使用或处置不能产生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固定资产。固定资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十四） 在建工程

本公司自行建造的在建工程按实际成本计价，实际成本由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构成。

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固定资产，按照估计价值确定其成本，并计提折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来的暂估价值，但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额。

资产负债表日，如果在建工程长期停建并且预计未来 3 年不会重新开工，或所建项目在性能上、技术上已经落后，并且给公司带来的经济利益具有很大的不确定性，或存在其他足以证明在建工程发生减值的情形的，按照在建工程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孰低计量，按单项工程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在建工程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十五） 借款费用

本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是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借款费用开始资本化：（1）资产支出已经发生，资产支出包括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以支付现金、转移非现金资产或者承担带息债务形式发生的支出；（2）借款费用已经发生；（3）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

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在资本化期间内，每一会计期间的资本化金额，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专门借款的，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将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占用了一般借款的，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利息资本化金额，不超过当期相关借款实际发生的利息金额。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的，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在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如果中断是所购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必要的程序，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

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停止借款费用资本化。

（十六） 无形资产

无形资产是指本公司拥有或者控制的没有实物形态的可辨认非货币性资产。

无形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购入的无形资产，按实际支付的价款和相关支出作为实际成本。投资者投入的无形资产，按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确定实际成本，但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按公允价值确定实际成本。自行开发的无形资产，其成本包括自符合无形资产确认条件的规定后至达到预定用途前所发生的支出总额，但是对于以前期间已经费用化的支出不再调整。

本公司在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划分为使用寿命有限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自取得当月起在使用寿命内采用直线法摊销，并在每年年度终了，对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和摊销方法进行复核，如与原先估计数存在差异的，进行相应的调整。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摊销方法如下：

类别	使用寿命	摊销方法
软件	5 年	直线法

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本公司在每个会计期间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



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当有确凿证据表明其使用寿命是有限的，则估计其使用寿命，按直线法进行摊销。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都进行减值测试。

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无形资产按照其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孰低计量，按单项资产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无形资产减值准备，相应的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无形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十七） 商誉

商誉为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成本超过应享有的被投资单位或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于取得日或购买日的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

与子公司有关的商誉在合并财务报表上单独列示，与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有关的商誉，包含在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中。

在财务报表中单独列示的商誉至少在每年年终进行减值测试。减值测试时，商誉的账面价值依据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能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情况分摊至受益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

（十八） 职工薪酬

本公司职工薪酬指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而给予各种形式的报酬以及其他相关支出。主要包括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职工福利费、社会保险费及住房公积金、工会经费、职工教育经费等。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本公司将应付的职工薪酬确认为负债，根据职工提供服务的受益对象计入相应的工程成本、劳务成本、资产成本及当期损益。

（十九） 预计负债

本公司发生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并同时符合以下条件时，在资产负债表中确认为预计负债：（1）该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2）该义务的履行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企业；（3）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预计负债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并对账面价值进行调整以反映当前最佳估计数。

（二十） 递延收益

本公司递延收益为应在以后期间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和售后租回业务的未实现收益，其中售后租回业务的未实现收益的摊销方法为实际利率法。

与政府补助相关的递延收益的核算方法见本附注二之（二十二）政府补助。

（二十一）收入

1. 销售商品

本公司销售的商品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按从购货方已收或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的金额确认销售商品收入：（1）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货方；（2）既没有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3）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4）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5）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合同或协议价款的收取采用递延方式，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按照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的公允价值确定销售商品收入金额。

2. 提供劳务

本公司在完成劳务且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时确认收入。

3. 让渡资产使用权

本公司在与让渡资产使用权相关的经济利益能够流入和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的计量时确认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

利息收入按使用货币资金的使用时间和适用利率计算确定。使用费收入金额，按照有关合同或协议约定的收费时间和方法计算确定。

4. 建造合同

在资产负债表日，建造合同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本公司根据完工百分比法确认合同收入和合同费用。建造合同的结果不能可靠估计的，合同成本能够收回的，合同收入根据能够收回的实际合同成本予以确认，合同成本在其发生的当期确认为合同费用；合同成本不可能收回的，在发生时立即确认为合同费用，不确认合同收入；合同预计总成本超过合同总收入的，本公司将预计损失确认为当期费用。

本公司采用累计实际发生的合同成本占合同预计总成本的比例确定合同完工进度。

在资产负债表日，应当按照合同总收入乘以完工进度扣除以前会计期间累计已确认收入后的金额，确认为当期合同收入；同时，按照合同预计总成本乘以完工进度扣除以前会计期间累计已确认费用后的金额，确认为当期合同费用。

（二十二）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货币性资产或非货币性资产，但不包括政府作为企业所有者投入的资本。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人民币 1 元）计量。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本公司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平均分配，计入当期损益。但是，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本公司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本公司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返还的，存在相关递延收益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不存在相关递延收益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二十三）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本公司的所得税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核算。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存在差异的，按照规定确认所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在资产负债表日，对于当期和以前期间形成的当期所得税负债（或资产），按照税法规定计算的预期应交纳（或返还）的所得税金额计量；对于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税法规定，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递延所得税资产的确认以本公司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在无法明确估计可抵扣暂时性差异预期转回期间可能取得的应纳税所得额时，不确认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对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负债，予以确认，但同时满足能够控制应纳税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的，不予确认；对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该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同时满足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即在可预见的将来有处置该项投资的明确计划，且预计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除了有足够的应纳税所得以外，还有足够的投资收益用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时，予以确认。

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除企业合并、直接在所有者权益中确认的交易或者事项产生的所得税外，本公司将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作为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

（二十四）经营租赁、融资租赁

如果租赁条款在实质上将与租赁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转移给承租人，该租赁为融资租赁，其他租赁则为经营租赁。

1. 本公司作为出租人

融资租赁中，在租赁开始日本公司按最低租赁收款额与初始直接费用之和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同时记录未担保余值；将最低租赁收款额、初始直接费用及未担保余值之和与其现值之和的差额确认为未实现融资收益。未实现融资收益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确认当期的融资收入。

经营租赁中的租金，本公司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确认当期损益。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2. 本公司作为承租人

融资租赁中，在租赁开始日本公司将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融资费用。初始直接费用计入租入资产价值。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确认当期的融资费用。本公司采用与自有固定资产相一致的折旧政策计提租赁资产折旧。

经营租赁中的租金，本公司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二十五）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的变更

1. 会计政策变更

本报告期主要会计政策未发生变更。

2. 会计估计变更

本报告期主要会计估计未发生变更。

（二十六）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本报告期无需披露的重大会计差错。

三、税项

本公司及子公司主要的应纳税项列示如下：

（一）流转税及附加税费

税目	纳税（费）基础	税（费）率
营业税	园林工程收入	3%
	园林设计收入	5%
城建税	流转税额	1%、5%、7%
教育费附加	流转税额	3%、4%
地方教育费附加	流转税额	1%

注：根据《增值税暂行条例实施细则》相关规定，公司销售自己种植的苗木免征增值税。

（二） 企业所得税

公司名称	税率	备注
本公司	25%	见注
东方利禾（子公司）	25%	

注：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及《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实施条例》的规定，公司苗木的培育和种植的所得免征企业所得税。

（三） 个人所得税

本公司员工个人所得税由本公司代扣代缴。

四、 企业合并及合并财务报表

（一） 子公司情况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

子公司名称（全称）	子公司类型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法人代表	主要经营范围
北京东方利禾景观设计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北京市朝阳区	园林设计	300 万元	唐凯	环境景观设计； 园林绿化。
子公司名称（全称）	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期末实际出资额	实质上构成对子公司净投资的其他项目余额	是否合并	
北京东方利禾景观设计有限公司	100	100	300 万元	0	是	
子公司名称（全称）	企业类型	组织机构代码	少数股东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中用于冲减少数股东损益的金额	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冲减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本期亏损超过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份额后的余额	
北京东方利禾景观设计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72398279-X	0	0	0	

（二） 报告期内合并范围的变化

报告期内公司合并范围未发生变化。

五、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 货币资金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现金	632,028.60	1,352,078.91
银行存款	592,925,091.36	838,465,773.87
合计	593,557,119.96	839,817,852.78

注 1：公司期末货币资金全部为人民币。

注 2：截至 2010 年 6 月 30 日止，本公司不存在质押、冻结，或有潜在收回风险的款项。

2. 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按类别列示如下：

类别	期末数				净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账款	-	-	-	-	-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后该组合的风险较大的应收账款	910,325.27	0.27	529,940.64	58.21	380,384.63
其他不重大应收账款	332,234,756.19	99.73	19,937,353.54	6.00	312,297,402.65
合计	333,145,081.46	100.00	20,467,294.18	6.14	312,677,787.28
类别	期初数				净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账款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后该组合的风险较大的应收账款	910,325.27	0.43	529,940.64	58.21	380,384.63
其他不重大应收账款	208,661,791.81	99.57	12,717,863.24	6.09	195,943,928.57
合计	209,572,117.08	100	13,247,803.88	6.32	196,324,313.20

(2) 应收账款按账龄分析列示如下：

账龄结构	期末数			净额
	账面余额	比例 (%)	坏账准备	
1 年以内	274,303,085.55	82.34	13,714,084.07	260,589,001.48



北京东方园林股份有限公司 2010 年半年度报告

1-2 年 (含)	55,029,222.59	16.52	5,502,922.26	49,526,300.33
2-3 年 (含)	751,936.05	0.23	75,193.61	676,742.44
3-4 年 (含)	2,150,512.00	0.65	645,153.60	1,505,358.40
4-5 年 (含)	760,769.27	0.23	380,384.64	380,384.63
5 年以上	149,556.00	0.04	149,556.00	-
合计	333,145,081.46	100.00	20,467,294.18	312,677,787.28
账龄结构	期初数			
	账面余额	比例 (%)	坏账准备	净额
1 年以内	172,439,176.29	82.28	8,621,958.80	163,817,217.49
1-2 年 (含)	30,323,455.77	14.47	3,032,345.58	27,291,110.19
2-3 年 (含)	3,530,945.30	1.68	353,094.53	3,177,850.77
3-4 年 (含)	2,368,214.45	1.13	710,464.33	1,657,750.12
4-5 年 (含)	760,769.27	0.36	380,384.64	380,384.63
5 年以上	149,556.00	0.07	149,556.00	-
合计	209,572,117.08	100.00	13,247,803.88	196,324,313.20

(3) 期末应收账款前五名单位列示如下: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
济宁市任城区任城新区管理委员会	客户	47,800,000.00	1 年以内	14.35
潍坊市三河项目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客户	46,875,086.00	2 年以内	14.07
唐山滦河青龙河开发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客户	44,050,500.00	1 年以内	13.22
张北县人民政府	客户	41,945,000.00	1 年以内	12.59
昆明市新都投资有限公司	客户	20,817,764.67	1 年以内	6.25
合计		201,488,350.67		60.48

注:前五名客户对应项目均为市政项目。

(4) 截至 2010 年 6 月 30 日止,应收账款余额中无持有本公司 5% (含 5%) 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欠款;无应收关联方款项。

(5) 应收账款 2010 年 6 月 30 日较 2009 年 12 月 31 日增长 59.27%, 主要原因为公司工程项目增加所致。

3. 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分析列示如下:

账龄结构	期末数		期初数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1 年以内	4,902,305.02	100.00		
合计	4,902,305.02	100.00		

(2) 期末预付款项主要为预付的材料款。

4. 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按类别分析列示如下：

类别	期末数				净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的其他应收款	10,414,500.00	30.28	375,000.00	3.60	10,039,500.00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后该组合的风险较大的其他应收款	13,058.92	0.04	13,058.92	100.00	-
其他不重大其他应收款	23,968,181.48	69.68	1,282,073.92	5.35	22,686,107.56
合计	34,395,740.40	100.00	1,670,132.84	4.86	32,725,607.56

类别	期初数				净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的其他应收款	10,000,000.00	35.48	500,000.00	5.00	9,500,000.00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后该组合的风险较大的其他应收款	15,058.92	0.05	15,058.92	100.00	-
其他不重大其他应收款	18,171,015.01	64.47	1,071,685.35	5.90	17,099,329.66
合计	28,186,073.93	100.00	1,586,744.27	5.63	26,599,329.66

(2) 其他应收款按账龄分析列示如下：

账龄结构	期末数			
	账面余额	比例 (%)	坏账准备	净额
1 年以内	32,709,384.48	95.10	1,489,744.22	31,219,640.26
1-2 年 (含)	1,662,677.00	4.83	166,267.70	1,496,409.30
2-3 年 (含)	10,620.00	0.03	1,062.00	9,558.00
3-4 年 (含)	-	-	-	-
4-5 年 (含)	-	-	-	-
5 年以上	13,058.92	0.04	13,058.92	-
合计	34,395,740.40	100.00	1,670,132.84	32,725,607.56

账龄结构	期初数			
	账面余额	比例 (%)	坏账准备	净额
1 年以内	10,000,000.00	35.48	500,000.00	9,500,000.00
1-2 年 (含)	15,058.92	0.05	15,058.92	-
2-3 年 (含)	18,171,015.01	64.47	1,071,685.35	17,099,329.66
3-4 年 (含)	-	-	-	-
4-5 年 (含)	-	-	-	-
5 年以上	13,058.92	0.04	13,058.92	-
合计	28,186,073.93	100.00	1,586,744.27	26,599,329.66



北京东方园林股份有限公司 2010 年半年度报告

1 年以内	24,910,292.62	88.38	1,245,516.05	23,664,776.57
1-2 年 (含)	3,243,094.65	11.51	324,309.46	2,918,785.19
2-3 年 (含)	17,127.74	0.06	1,709.84	15,417.90
3-4 年 (含)	500.00	0.00	150.00	350.00
4-5 年 (含)		-		
5 年以上	15,058.92	0.05	15,058.92	
合计	28,186,073.93	100.00	1,586,744.27	26,599,329.66

(3)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的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单位名称	款项内容	期末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金额	计提比例	理由
唐山曹妃甸国际生态城生态园林有限公司	履约保证金	5,500,000.00	275,000.00	5%	按账龄计提
定期存款利息	存款利息	2,914,500.00	0.00	0%	
唐山泃河青龙河开发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履约保证金	2,000,000.00	100,000.00	5%	按账龄计提
合计		10,414,500.00	375,000.00		

(4) 期末其他应收款前五名单位列示如下:

单位名称	款项内容	与本公司关系	期末金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总额的比例 (%)
唐山曹妃甸国际生态城生态园林有限公司	履约保证金	客户	5,500,000.00	1 年以内	15.99
唐山泃河青龙河开发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履约保证金	客户	2,000,000.00	1 年以内	5.81
定期存单利息	存款利息		2,914,500.00	1 年以内	8.47
昆明滇池国家旅游度假区国有资产投资经营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履约保证金	投标代理	1,700,000.00	1 年以内	4.94
山东经纬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履约保证金	客户	1,445,581.00	2 年以内	4.20
合计			13,560,081.00		39.42

(5) 截至 2010 年 6 月 30 日止, 其他应收款余额无中持有本公司 5% (含 5%) 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欠款; 无应收关联方款项。

5. 存货

(1) 存货分项列示如下:

存货种类	期末数	期初数
------	-----	-----



北京东方园林股份有限公司 2010 年半年度报告

原材料	1,151,604.42	88,811.90
工程施工	540,350,231.10	297,030,371.18
消耗性生物资产	49,211,080.65	28,590,261.99
合计	590,712,916.17	325,709,445.07
减：存货跌价准备		
净额	590,712,916.17	325,709,445.07

(2) 存货 2010 年 6 月 30 日余额较 2009 年 12 月 31 日余额增长 81.36%，主要原因为工程项目的增加所致。

6. 对合营企业投资和对联营企业投资

本公司主要合营企业联营企业相关信息列示如下：

被投资单位名称	企业类型	注册地	法人代表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	表决权比例 (%)	注册资本
一、联营企业							
北京易地斯埃东方环境景观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中外合资	北京市昌平区	约瑟夫. J. 拉里	环境景观设计, 及相关的软件开发和信息咨询, 销售自产产品。	33%	33%	20 万美金
被投资单位名称	期末资产总额	期末负债总额	期末净资产总额	本期营业收入总额	本期净利润	组织机构代码	
一、联营企业							
北京易地斯埃东方环境景观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31,248,507.66	6,747,928.75	24,500,578.91	30,111,156.74	7,338,278.46	60009174-3	

7. 长期股权投资

(1) 长期股权投资分列示如下：

项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额	本期减少额	期末数
对联营企业投资	5,663,559.15	2,421,631.89		8,085,191.04
合计	5,663,559.15	2,421,631.89	-	8,085,191.04
减：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				
净额	5,663,559.15	2,421,631.89		8,085,191.04

(2) 按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被投资单位名称	持股比例 (%)	表决权比例 (%)	初始投资额	期初余额
北京易地斯埃东方环境景观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33	33	10 万美元, 折合人民币 82.77 万元	5,663,559.15
合计				5,663,559.15

(续上表)

被投资单位名称	本期追加投资额 (减: 股权出让 额)	本期权益增减额	本期现金红利	期末余额
北京易地斯埃东方环境 景观设计研究院有限公 司		2,421,631.89		8,085,191.04
合计		2,421,631.89		8,085,191.04

(3) 截至 2010 年 6 月 30 日止, 长期股权投资不存在减值迹象。

8. 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及其累计折旧明细项目和增减变动如下:

项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额	本期减少额	期末数
一、固定资产原价合计	32,697,889.14	5,121,542.10	5,030,198.52	32,789,232.72
1、房屋建筑物	17,544,614.58	-	4,867,963.52	12,676,651.06
2、机器设备	1,405,184.00	297,900.00	-	1,703,084.00
3、运输工具	6,673,171.50	3,706,997.00	162,235.00	10,217,933.50
4、电子设备	5,476,325.57	520,091.10	-	5,996,416.67
5、其他设备	1,598,593.49	596,554.00	-	2,195,147.49
二、累计折旧合计	12,686,268.54	1,502,250.19	1,979,434.92	12,209,083.81
1、房屋建筑物	2,964,326.41	786,317.60	1,833,017.88	1,917,626.13
2、机器设备	976,784.35	62,455.65	-	1,039,240.00
3、运输工具	4,114,632.90	419,056.14	146,417.04	4,387,272.00
4、电子设备	3,425,140.60	128,480.97	-	3,553,621.57
5、其他设备	1,205,384.28	105,939.83	-	1,311,324.11
三、固定资产净值合计	20,011,620.60			20,580,148.91
1、房屋建筑物	14,580,288.17			10,759,024.93
2、机器设备	428,399.65			663,844.00
3、运输工具	2,558,538.60			5,830,661.50
4、电子设备	2,051,184.97			2,442,795.10
5、其他设备	393,209.21			883,823.38
四、固定资产减值准备累计金额 合计	70,493.50			70,493.50
1、房屋建筑物				-
2、机器设备				-
3、运输工具				-
4、电子设备	70,493.50			70,493.50
5、其他设备				-
五、固定资产账面价值合计	19,941,127.10			20,509,655.41
1、房屋建筑物	14,580,288.17			10,759,024.93
2、机器设备	428,399.65			663,844.00
3、运输工具	2,558,538.60			5,830,661.50



北京东方园林股份有限公司 2010 年半年度报告

4、电子设备	1,980,691.47			2,372,301.60
5、其他设备	393,209.21			883,823.38

(2) 本期无在建工程完工转入固定资产。

(3) 本期计提折旧 1,502,250.19 元。

9. 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的摊销和减值

项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额	本期减少额	期末数
一、无形资产原价合计	494,788.00	59,328.00	-	554,116.00
1、软件	494,788.00	59,328.00		554,116.00
二、无形资产累计摊销额合计	142,172.91	35,182.00	-	177,354.91
1、软件	142,172.91	35,182.00		177,354.91
三、无形资产账面净值合计	352,615.09	-	-	376,761.09
1、软件	352,615.09			376,761.09
四、无形资产减值准备累计金额合计				-
1、软件				
五、无形资产账面价值合计	352,615.09			376,761.09
1、软件	352,615.09			376,761.09

10. 递延所得税资产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22,207,920.52	5,551,980.13	14,905,041.65	3,726,260.42
合计	22,207,920.52	5,551,980.13	14,905,041.65	3,726,260.42

11. 其他非流动资产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预付苗圃土地租金	3,036,604.23	
合计	3,036,604.23	

12. 资产减值准备

项目	期初数	本期计提额	本期减少额		期末数
			转回	转销	
坏账准备	14,834,548.15	7,302,878.87			22,137,427.02
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70,493.50	-			70,493.50
合计	14,905,041.65	7,302,878.87			22,207,920.52

13. 所有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截至 2010 年 6 月 30 日止，公司不存在所有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14. 短期借款

短期借款明细项目列示如下：

借款类别	期末数	期初数
信用借款	40,000,000.00	
保证借款		75,000,000.00
保理借款		26,000,000.00
合计	40,000,000.00	101,000,000.00

15. 应付账款

(1) 应付账款按账龄分析列示如下：

账龄	期末数		期初数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1 年以内	298,205,639.09	92.36	160,834,490.94	80.47
1-2 年	23,959,253.75	7.42	36,466,044.27	18.25
2-3 年	630,194.80	0.20	1,604,240.58	0.8
3 年以上	78,428.00	0.02	951,190.53	0.48
合计	322,873,515.64	100	199,855,966.32	100

(2) 截至 2010 年 6 月 30 日止，账龄超过一年的大额应付账款的明细如下：

供应商	金额	性质或内容	未偿还的原因
大同市东煤集团华远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1,145,200.00	工程款	未达到合同约定的付款条件
潍坊浞河项目绿化队	1,865,919.50	工程款	未达到合同约定的付款条件
合计	3,011,119.50		

(3) 截至 2010 年 6 月 30 日止，应付账款余额中无应付持有本公司 5% (含 5%) 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款项；无应付关联方款。

(4) 应付账款 2010 年 6 月 30 日余额较 2009 年 12 月 31 日余额增长 61.55%，主要原因为工程项目的增加从而使公司对外材料及劳务的采购随之增加。

16. 预收款项

(1) 预收款项按账龄分析列示如下：

账龄	期末数		期初数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北京东方园林股份有限公司 2010 年半年度报告

1 年以内	11,955,337.87	94.58	842,448.38	100.00
1-2 年	684,896.76	5.42		
合计	12,640,234.63	100.00	842,448.38	100.00

(2) 2010 年 6 月 30 日公司预收款项比 2009 年 12 月 31 日增加 1400.42%，增加的预收款项主要为：

客户	项目	金额
昆明星耀（国际）俱乐部有限公司	昆明星耀项目	9,060,000.00
中铁建设集团有限公司海南分公司	海口行政中心	2,725,000.00
合计		11,785,000.00

(3) 截至 2010 年 6 月 30 日止，预收款项余额中无预收持有本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款项；无预收关联方款项。

17. 应付职工薪酬

应付职工薪酬明细如下：

项目	年初账面余额	本期增加额	本期减少额	期末账面余额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2,308,602.39	19,698,514.38	18,706,837.10	3,300,279.67
职工福利费		1,380,698.43	1,380,698.43	-
社会保险费	597,590.06	3,255,010.29	3,269,970.67	582,629.68
其中：医疗保险费	230,702.45	1,031,179.27	1,042,109.06	219,772.66
基本养老保险费	331,741.87	2,062,817.97	2,061,602.98	332,956.86
失业保险费	20,622.30	95,455.13	97,992.49	18,084.94
工伤保险费	7,349.56	34,290.12	35,424.50	6,215.18
生育保险费	7,173.88	31,267.80	32,841.64	5,600.04
住房公积金	89,005.08	1,358,863.02	1,411,430.49	36,437.61
辞退福利				-
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20,923.05			20,923.05
非货币性福利				-
除辞退福利外其他因解除劳动关系给予的补偿		7,490.80	7,490.80	-
长期福利计划	405,800.11			405,800.11
合计	3,421,920.69	25,700,576.92	24,776,427.49	4,346,070.12

18. 应交税费

类别	期末数	期初数
营业税	24,408,864.82	13,200,948.31
企业所得税	22,727,422.56	12,979,034.01
个人所得税	71,785.95	143,873.85
城市维护建设税	1,744,638.31	925,601.31



教育费附加	750,630.12	414,947.54
地方教育费附加	120.00	
防洪基金	8,225.85	23615.85
河道管理费	4,672.57	8,014.69
资源税		1102.12
印花税	120.00	45.13
合计	49,716,480.18	27,697,182.81

19. 应付利息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短期借款应付利息	56,050.00	149,642.50
合计	56,050.00	149,642.50

20. 其他应付款

(1) 其他应付款按账龄分析列示如下：

账龄	期末数		期初数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1 年以内	1,618,564.33	53.11	10,130,389.66	50.90
1-2 年	921,624.48	30.24	9,168,686.44	46.06
2-3 年	300,036.24	9.84	604,755.81	3.04
3 年以上	207,578.00	6.81	320.00	0.00
合计	3,047,803.05	100.00	19,904,151.91	100.00

(2) 其他应付款 2010 年 6 月 30 日余额比 2009 年 12 月 31 日余额下降 84.69%，主要原因是归还了个人借款，如本附注六、(二) 关联方交易所述。

(4) 截至 2010 年 6 月 30 日止，其他应付款余额中无应付持有本公司 5% (含 5%) 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款项；无应付款关联方款项。

21.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款明细如下：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应付车辆按揭款		185,319.56
合计		185,319.56

22. 股本

本期股本变动情况如下：

股份类别	期初数		本期增减					期末数	
	股数	比例 (%)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数	比例 (%)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1. 国家持股									
2. 国有法人持股									
3. 其他内资持股	35,581,300.00	71.05			17,790,650.00		17,790,650.00	53,371,950.00	71.05
其中：境内非国有法人持股		-							
境内自然人持股	35,581,300.00	71.05			17,790,650.00		17,790,650.00	53,371,950.00	71.05
4. 境外持股		-							
其中：境外法人持股		-							
境外自然人持股		-							
有限售条件股份合计	35,581,300.00	71.05	-	-	17,790,650.00	-	17,790,650.00	53,371,950.00	71.05
二、无限售条件股份		-							
1 人民币普通股	14,500,000.00	28.95			7,250,000.00		7,250,000.00	21,750,000.00	28.95
2. 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							
3. 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							
4. 其他		-							
无限售条件股份合计	14,500,000.00	28.95	-	-	7,250,000.00	-	7,250,000.00	21,750,000.00	28.95
股份总数	50,081,300.00	100.00	-	-	25,040,650.00	-	25,040,650.00	75,121,950.00	100.00

注：2010 年 3 月 5 日，公司召开股东大会通过权益分配方案，以公司现有总股本 50,081,300.00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3 元，共分配现金红利 15,024,390.00 元，同时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股本 5 股公司增加注册资本 25,040,650.00 元，全部由资本公积转入，此次转增股本已经天健正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天健正信验（2010）综字第 010040 号”验资报告审验。

23. 资本公积

本期资本公积变动情况如下：



项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额	本期减少额	期末数
股本溢价	787,690,520.83		25,040,650.00	762,649,870.83
其他资本公积	216,982.46			216,982.46
合计	787,907,503.29		25,040,650.00	762,866,853.29

注：本期股本溢价减少系由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所致，详见本附注五、22、股本。

24. 盈余公积

本期盈余公积变动情况如下：

项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额	本期减少额	期末数
法定盈余公积	23,875,328.72			23,875,328.72
合计	23,875,328.72			23,875,328.72

25. 未分配利润

未分配利润增减变动情况如下：

项目	金额	提取或分配比例
上年期末未分配利润	203,213,738.29	
加：年初未分配利润调整数（调减“-”）		
本期年初未分配利润	203,213,738.29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89,402,293.97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应付普通股股利	15,024,390.00	每 10 股分配 3 元
转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期末未分配利润	277,591,642.26	

注：本期利润分配详见本附注五、22、股本。

26.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明细如下：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548,649,363.37	259,984,063.65
其中：主营业务收入	548,649,363.37	259,984,063.65
其他业务收入		
营业成本	371,854,880.69	178,434,907.59
其中：主营业务成本	371,854,880.69	178,434,907.59
其他业务成本		

(2) 主营业务按行业类别列示如下：

行业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园林建设	523,664,536.02	363,689,462.51	252,509,072.02	173,831,191.33
园林设计	22,473,860.00	6,694,754.49	5,603,471.00	3,451,812.28



苗木销售	2,510,967.35	1,470,663.69	1,871,520.63	1,151,903.98
合计	548,649,363.37	371,854,880.69	259,984,063.65	178,434,907.59

(3) 主营业务按地区分项列示如下:

地区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华北及西北地区	328,224,151.79	208,228,622.00	125,184,413.85	97,046,607.39
华东地区	134,831,512.60	98,470,738.90	102,164,365.49	56,355,036.87
西南地区	780,687.71	3,142,043.47	20,540,170.00	15,855,553.36
东北地区	14,051,354.07	9,820,512.27	3,048,488.52	2,194,125.03
华南及华中地区	70,761,657.20	52,192,964.05	9,046,625.79	6,983,584.94
合计	548,649,363.37	371,854,880.69	259,984,063.65	178,434,907.59

(4) 公司前五名客户收入情况如下: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前五名客户收入	260,816,972.81	179,769,707.26
占总收入比例 (%)	47.54	69.15

(5) 建造合同主要项目明细 (本期确认收入占营业收入 8% 以上的项目)

序号	总金额	累计已发生成本	累计已确认毛利 (亏损“-”)	已办理结算的价款金额
1	180,000,000.00	30,215,177.03	20,143,451.36	10,000,000.00
2	62,136,098.00	35,742,330.15	10,601,522.93	-
3	420,000,000.00	26,872,767.59	17,363,573.37	17,000,000.00
4	1,200,000,000.00	28,244,404.30	15,031,007.84	-
合计	1,862,136,098.00	121,074,679.07	63,139,555.50	27,000,000.00

注: 上述建造合同主要项目均为固定造价合同。

(6) 营业收入 2010 年 1-6 月较 2009 年 1-6 月增长 111.03%, 营业成本 2010 年 1-6 月较 2009 年 1-6 月增长 108.40%, 主要原因为工程项目增加所致。

27. 营业税金及附加

税种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缴标准
营业税	16,593,629.08	7,472,335.33	3%、5%
城市维护建设税	1,164,911.38	521,040.65	1%、5%、7%
教育费附加	497,844.86	234,611.70	3%、4%
地方教育费附加	130,831.82	11,351.70	1%
合计	18,387,217.14	8,239,339.38	

28. 资产减值损失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坏账损失	7,303,718.30	1,302,209.28
合计	7,303,718.30	1,302,209.28

29. 投资收益

(1) 投资收益按来源列示如下：

产生投资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以权益法核算期末按被投资单位实现净损益调整的金 额	2,421,631.89	575,856.21
合计	2,421,631.89	575,856.21

(2) 按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被投资单位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北京易地斯埃东方环境景观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2,421,631.89	575,856.21
合计	2,421,631.89	575,856.21

(3) 投资收益汇回不存在重大限制。

30. 营业外收入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合计	1,181,741.44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收益	1,181,741.44	
合计	1,181,741.44	

31. 营业外支出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捐赠支出	1,060,000.00	30,000.00
合计	1,060,000.00	30,000.00

32. 所得税费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25,499,906.28	9,259,857.43
递延所得税费用	-1,828,731.23	-325,552.32
合计	23,671,175.05	8,934,305.11

33.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采用间接法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	------	------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89,402,293.97	34,621,681.52
加: 资产减值准备	7,303,718.30	1,302,209.28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1,502,250.19	926,397.05
无形资产摊销	35,182.00	44,976.17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430,783.00	1,463,383.47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2,421,631.89	-575,856.21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825,719.71	-325,552.32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65,003,471.10	-56,647,214.06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34,685,775.30	-45,972,222.36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142,938,566.16	50,203,029.26
其他	-3,036,604.23	-1,133,256.5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65,360,408.61	-16,092,424.72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593,557,119.96	75,870,642.74
减: 现金的年初余额	839,817,852.78	95,388,874.35
加: 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 现金等价物的年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46,260,732.82	-19,518,231.61

(2)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项目	2010年1-6月	2009年1-6月
一、现金	593,557,119.96	75,870,642.74
其中: 库存现金	632,028.60	1,647,889.52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592,925,091.36	74,222,753.22
二、现金等价物	-	-
其中: 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三、年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93,557,119.96	75,870,642.74
四、母公司或集团内子公司使用受限制的货币资金		1,133,256.52

(3) 现金流量表其他项目

A、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主要项目

项目	本期数	上期数
收回保证金	21,900,163.23	-
利息收入	771,391.95	50,548.91
收到往来款	6,953,909.05	11,700,000.00
合计	29,625,464.23	11,750,548.91

B、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主要项目

项目	本期数	上期数
行政管理费	15,225,261.63	8,937,499.09
支付保证金	21,846,000.00	6,589,256.52
营销费用	745,680.00	190,245.00
支付的往来款	14,103,313.94	4,550,000.00
营业外收支中的其他	1,060,000.00	-
合计	52,980,255.57	20,267,000.61

C、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期数	上期数
分期付款购买固定资产的款项	185,319.56	79,072.98
上市费用	4,054,719.70	
支付的担保费		1,044,050.00
合计	4,240,039.26	1,123,122.98

六、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

(一) 关联方关系

1. 实际控制人

姓名	对本企业的持股比例 (%)	对本企业的表决权比例 (%)
何巧女	53.77%	53.77%
唐凯	11.34%	11.34%

2. 子公司

子公司情况详见本附注四、企业合并及合并财务报表之 (一)。

3. 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

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情况详见本附注五、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之 7 “对合营企业投资

和对联营企业投资”。

4. 其他关联方

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苏雪痕	独立董事
江锡如	独立董事
周宇骥	独立董事
赵冬	董事
李建伟	董事
方仪	董事, 副总经理
武建军	董事, 副总经理, 财务负责人, 董秘
邓建国	董事
傅颀年	监事
王琼	职工监事
梁明武	副总经理
石有环	首席设计师
何巧玲	公司职工、公司控股股东何巧女的亲属
何国杰	公司职工、公司控股股东何巧女的亲属
何杰红	公司职工、公司控股股东何巧女的亲属
何巧勇	公司职工、公司控股股东何巧女的亲属

(二) 关联方交易

1. 关联担保情况

担保方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主合同起始日	主合同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主合同情况
何巧女	北京东方园林股份有限公司	2,600 万元	2009 年 5 月 7 日	2010 年 4 月 6 日	是	中国工商银行保理借款 2,600 万元
何巧女、唐凯	北京东方园林股份有限公司	1,000 万元	2009 年 12 月 21 日	2010 年 6 月 20 日	是	杭州银行保证借款 1,000 万元 (注)
何巧女、唐凯	北京东方园林股份有限公司	1,500 万元	2009 年 11 月 3 日	2010 年 11 月 2 日	是	杭州银行保证借款 1,500 万元 (注)

注：2009 年 10 月，杭州银行北京分行与公司签署《银企战略合作协议》，给予公司人民币 1 亿元综合授信额度，用于流动资金周转，担保方式为：由实际控制人（何巧女、唐凯）担保，以此为担保公司共向款杭州银行北京分行借款 2,500 万，截至 2010 年 6 月 30 日止，上述借款已全部还清，关联担保关系亦解除。

2. 关联方资金拆借

关联方	拆借金额	起始日	到期日	备注
拆入				



武建军	2,900,000.00	2008年10月	2010年1月	无息
何杰红	250,000.00	2009年9月	2010年3月	无息
何巧勇	3,000,000.00	2009年4月	2010年1月	无息
何巧勇	1,000,000.00	2009年5月	2010年1月	无息
何巧勇	1,000,000.00	2009年6月	2010年1月	无息
何巧玲	1,000,000.00	2009年6月	2010年3月	无息
何国杰	600,000.00	2009年10月	2010年3月	无息

3. 其他关联交易

2010年5月5日，本公司与公司董事李建伟签订了《中外合资经营合同》，拟共同投资50万美元，设立“北京东方艾地景观设计有限公司”，开展园林绿化景观规划设计业务，公司和李建伟分别出资25万美元，各占50%的股份，截止报告日，相关设立手续正在办理中。

4. 关键管理人员薪酬

公司2010年1-6月共向12位高管支付薪酬155.63万元。

(三) 关联方往来款项余额

科目名称	关联方名称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其他应付款	何巧勇			5,000,000.00	25.12
	武建军			2,900,000.00	14.57
	何巧玲			1,000,000.00	5.02
	何国杰			600,000.00	3.01
	何杰红			250,000.00	1.26
	其他应付款合计		-	-	9,750,000.00

七、或有事项

本公司没有需要在财务报表附注中说明的或有事项。

八、重大承诺事项

本公司没有需要说明的承诺事项。

九、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非调整事项

1. 资产负债表日后利润分配情况

根据通过公司董事会决议，公司拟以2010年6月30日公司总股本7,512.195万股为基数，以资本公积金每10股转增股本10股，并按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2元（含税），共分配现金股利15,024,390元。

2. 其他事项

截止财务报告日，本公司无其他应披露未披露的重大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非调整事项。

十、其他重要事项

截至 2010 年 6 月 30 日止，本公司无应披露的其他重要事项。

十一、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 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按类别列示如下：

类别	期末数				净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账款	-	-	-		-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后该组合的风险较大的应收账款	768,275.27	0.24	391,090.64	50.91	377,184.63
其他不重大应收账款	318,703,756.19	99.76	19,257,803.54	6.04	299,445,952.65
合计	319,472,031.46	100.00	19,648,894.18	6.15	299,823,137.28

类别	期初数				净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账款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后该组合的风险较大的应收账款	768,275.27	0.37	391,090.64	50.91	377,184.63
其他不重大应收账款	207,947,791.81	99.63	12,679,163.24	6.1	195,268,628.57
合计	208,716,067.08	100	13,070,253.88	6.26	195,645,813.20

(2) 应收账款按账龄分析列示如下：

账龄结构	期末数			
	账面余额	比例 (%)	坏账准备	净额
1 年以内	260,832,085.55	81.64	13,040,534.07	247,791,551.48
1-2 年 (含)	54,969,222.59	17.21	5,496,922.26	49,472,300.33
2-3 年 (含)	751,936.05	0.24	75,193.61	676,742.44
3-4 年 (含)	2,150,512.00	0.67	645,153.60	1,505,358.40
4-5 年 (含)	754,369.27	0.24	377,184.64	377,184.63
5 年以上	13,906.00	0.00	13,906.00	-
合计	319,472,031.46	100.00	19,648,894.18	299,823,137.28



北京东方园林股份有限公司 2010 年半年度报告

账龄结构	期初数			
	账面余额	比例 (%)	坏账准备	净额
1 年以内	171,785,176.29	82.31	8,589,258.80	163,195,917.49
1—2 年 (含)	30,263,455.77	14.50	3,026,345.58	27,237,110.19
2—3 年 (含)	3,530,945.30	1.69	353,094.53	3,177,850.77
3—4 年 (含)	2,368,214.45	1.13	710,464.33	1,657,750.12
4—5 年 (含)	754,369.27	0.36	377,184.64	377,184.63
5 年以上	13,906.00	0.01	13,906.00	
合计	208,716,067.08	100.00	13,070,253.88	195,645,813.20

(3) 期末应收账款前五名单位列示如下: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
济宁市任城区任城新区管理委员会	客户	47,800,000.00	1 年以内	14.96
潍坊市三河项目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客户	46,875,086.00	2 年以内	14.67
唐山滦河青龙河开发建设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客户	44,050,500.00	1 年以内	13.79
张北县人民政府	客户	41,945,000.00	1 年以内	13.13
昆明市新都投资有限公司	客户	20,817,764.67	1 年以内	6.52
合计		201,488,350.67		63.07

注: 前五名客户对应项目均为市政项目。

(4) 截至 2010 年 6 月 30 日止, 应收账款余额中无持有本公司 5% (含 5%) 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欠款; 无应收关联方款项。

2. 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按类别分析列示如下:

类别	期末数				净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的其他应收款	10,414,500.00	30.43	375,000.00	3.60	10,039,500.00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后该组合的风险较大的其他应收款	5,458.92	0.02	5,458.92	100.00	-
其他不重大其他应收款	23,801,981.48	69.55	1,272,963.92	5.35	22,529,017.56
合计	34,221,940.40	100.00	1,653,422.84	4.83	32,568,517.56
类别	期初数				净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的其他应收款	10,000,000.00	34.94	500,000.00	5.00	9,500,000.00



北京东方园林股份有限公司 2010 年半年度报告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后该组合的风险较大的其他应收款	5,458.92	0.02	5,458.92	100.00	
其他不重大其他应收款	18,614,520.27	65.04	1,068,417.02	5.74	17,546,103.25
合计	28,619,979.19	100	1,573,875.94	5.50	27,046,103.25

(2) 其他应收款按账龄分析列示如下:

账龄结构	期末数			
	账面余额	比例(%)	坏账准备	净额
1年以内	32,559,184.48	95.14	1,482,234.22	31,076,950.26
1-2年(含)	1,646,677.00	4.81	164,667.70	1,482,009.30
2-3年(含)	10,620.00	0.03	1,062.00	9,558.00
3-4年(含)	-	-	-	-
4-5年(含)	-	-	-	-
5年以上	5,458.92	0.02	5,458.92	-
合计	34,221,940.40	100.00	1,653,422.84	32,568,517.56

账龄结构	期初数			
	账面余额	比例(%)	坏账准备	净额
1年以内	25,171,434.15	87.95	1,244,837.15	23,926,597.00
1-2年(含)	3,225,179.74	11.27	322,517.97	2,902,661.77
2-3年(含)	217,906.38	0.76	1,061.90	216,844.48
3-4年(含)				
4-5年(含)				
5年以上	5,458.92	0.02	5,458.92	
合计	28,619,979.19	100.00	1,573,875.94	27,046,103.25

(3)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的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单位名称	款项内容	期末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金额	计提比例	理由
唐山曹妃甸国际生态城生态园林有限公司	履约保证金	5,500,000.00	275,000.00	5%	按账龄计提
定期存款利息	存款利息	2,914,500.00			
唐山滦河青龙河开发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履约保证金	2,000,000.00	100,000.00	5%	按账龄计提
合计		10,414,500.00	375,000.00		

(4) 期末其他应收款前五名单位列示如下:

单位名称	款项内容	与本公司关系	年末金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总额的比例(%)
唐山曹妃甸国际生态城生态园林有限公司	履约保证金	客户	5,500,000.00	1年以内	16.07
唐山滦河青龙河开发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履约保证金	客户	2,000,000.00	1年以内	5.84



北京东方园林股份有限公司 2010 年半年度报告

定期存单利息	存款利息		2,914,500.00	1 年以内	8.52
昆明滇池国家旅游度假区国有资产投资经营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履约保证金	投标代理	1,700,000.00	1 年以内	4.97
山东经纬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履约保证金	客户	1,445,581.00	1 年以内	4.22
合计			13,560,081.00		39.62

(5) 截至 2010 年 6 月 30 日止，其他应收款余额中无持有本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欠款；无应收关联方款项。

3. 长期股权投资

(1) 长期股权投资分列示如下：

项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额	本期减少额	期末数
对子公司投资	3,439,470.86			3,439,470.86
对联营企业投资	5,663,559.15	2,421,631.89		8,085,191.04
合计	9,103,030.01	2,421,631.89		11,524,661.90
减：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				
净额	9,103,030.01	2,421,631.89		11,524,661.90

(2) 按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被投资单位名称	初始投资额	年初账面余额	本期增加额	本期减少额	期末账面余额	持股比例 (%)	表决权比例 (%)
北京东方利禾景观设计有限公司	50 万元	3,439,470.86			3,439,470.86	100	100
合计		3,439,470.86			3,439,470.86		

(3) 按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被投资单位名称	持股比例 (%)	表决权比例 (%)	初始投资额	期初余额
北京易地斯埃东方环境景观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33	33	10 万美元，折合人民币 82.77 万元	5,663,559.15
合计				5,663,559.15

(续上表)

被投资单位名称	本期追加投资额 (减：股权出让额)	本期权益增减额	本期现金红利	期末余额
北京易地斯埃东方环境景观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2,421,631.89		8,085,191.04



合计		2,421,631.89		8,085,191.04
----	--	--------------	--	--------------

(3) 截至 2010 年 6 月 30 日止，长期股权投资不存在减值迹象。

4.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明细如下：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526,606,799.37	255,976,192.65
其中：主营业务收入	526,606,799.37	255,976,192.65
其他业务收入		
营业成本	365,160,126.20	175,986,899.06
其中：主营业务成本	365,160,126.20	175,986,899.06
其他业务成本		

(2) 主营业务按行业类别列示如下：

行业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园林建设	523,664,536.02	363,689,462.51	252,509,072.02	173,831,191.33
园林设计	431,296.00		1,595,600.00	1,003,803.75
苗木销售	2,510,967.35	1,470,663.69	1,871,520.63	1,151,903.98
合计	526,606,799.37	365,160,126.20	255,976,192.65	175,986,899.06

(3) 公司前五名客户营业收入情况如下：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前五名客户收入	260,816,972.81	179,769,707.26
占总收入比例	49.53	70.23

5. 投资收益

(1) 投资收益按来源列示如下：

产生投资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以权益法核算期末按被投资单位实现净损益调整的金额	2,421,631.89	575,856.21
合计	2,421,631.89	575,856.21

(2) 按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被投资单位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北京易地斯埃东方环境景观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2,421,631.89	575,856.21
合计	2,421,631.89	575,856.21

(3) 投资收益汇回不存在重大限制。

6.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采用间接法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79,790,379.90	34,285,958.73
加：资产减值准备	6,658,187.20	1,254,553.14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1,664,949.08	903,898.28
无形资产摊销	28,402.00	38,196.17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430,783.00	1,463,383.47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2,421,631.89	-575,856.21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664,546.79	-313,638.29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65,003,471.10	-58,188,731.06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20,535,230.61	-46,116,750.71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139,298,039.00	51,337,328.40
其他	-3,036,604.23	-1,133,256.5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64,790,744.44	-17,044,914.60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590,239,114.54	73,252,969.91
减：现金的年初余额	835,379,579.19	93,709,891.40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年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45,140,464.65	-20,456,921.49

十二、 补充资料

(一) 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根据中国证监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告[2008]43 号”），本公司非经常性损益如下：

项目	本期数	上期数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1,181,741.44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或偶发性的税收返还、减免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060,000.00	-30,000.00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非经常性损益合计（影响利润总额）	121,741.44	-30,000.00
减：所得税影响额	37,935.36	
非经常性损益净额（影响净利润）	83,806.08	-30,000.00
其中：归属于少数股东损益的非经常性损益		
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净利润的非经常性损益	89,402,293.97	34,621,681.52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净利润	89,318,487.89	34,651,681.52

（二） 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

本公司按照中国证监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9 号——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的计算及披露（2010 年修订）》（“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告[2010]2 号”）、《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

委员会公告[2008]43号”)要求计算的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如下:

1. 计算结果

报告期利润	本期数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I)	8.11%	1.19	1.19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II)	8.10%	1.19	1.19

报告期利润	上期数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I)	17.52%	0.65	0.65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II)	17.53%	0.65	0.65

2. 净资产收益率的计算过程

项目	序号	本期数	上期数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 (P)	89,402,293.97	34,621,681.52
扣除所得税影响后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净利润的非经常性损益	2	83,806.08	-30,000.00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3=1 (P)-2	89,318,487.89	34,651,681.52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期末净资产	4 (E)	1,139,455,774.27	214,929,340.64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期初净资产	5 (E ₀)	1,065,077,870.30	180,307,659.12
发行新股或债转股等新增的、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	6 (E _i)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新增净资产下一月份起至报告期期末的月份数	7 (M _i)		
回购或现金分红等减少的、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	8 (E _j)	15,024,390.00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减少净资产下一月份起至报告期期末的月份数	9 (M _j)	3	
其他交易或事项引起的净资产增减变动	10 (E _k)		
发生其他净资产增减变动下一月份起至报告期期末的月份数	11 (M _k)		
报告期月份数	12 (M ₀)	6	6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加权平均数	$13 = E_0 + P \div 2 + E_i \times M_i \div (M_0 - E_j \times M_j \div M_0 \pm E_k \times M_k \div M_0)$	1,102,266,822.29	197,618,499.88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I）	$14 = 1 \div 13$	8.11%	17.52%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II）	$15 = 3 \div 13$	8.10%	17.53%

3. 每股收益的计算过程

项目	序号	本期数	上期数
归属于本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	89,402,293.97	34,621,681.52
扣除所得税影响后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净利润的非经常性损益	2	83,806.08	-30,000.00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归属于本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3 = 1 - 2$	89,318,487.89	34,651,681.52
年初股份总数	4	50,081,300.00	35,581,300.00
报告期因公积金转增股本或股票股利分配等增加的股份数	5	25,040,650.00	17,790,650.00
报告期因发行新股或债转股等增加的股份数	6		
发行新股或债转股等增加股份下一月份起至报告期期末的月份数	7		
报告期因回购等减少的股份数	8		
减少股份下一月份起至报告期期末的月份数	9		
报告期缩股数	10		
报告期月份数	11	6.00	6.00
发行在外的普通股加权平均数	$12 = 4 + 5 + 6 \times 7 \div (11 - 8 \times 9 \div 11 - 10)$	75,121,950.00	53,371,950.00
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而调整的用于计算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每股收益的发行在外的普通股加权平均数	13	75,121,950.00	53,371,950.00
基本每股收益（I）	$14 = 1 \div 12$	1.19	0.65
基本每股收益（II）	$15 = 3 \div 13$	1.19	0.65
已确认为费用的稀释性潜在普通股利息	16		
所得税率	17	25%	25%
转换费用	18		
可转换公司债券、认股权证、股份期权等转换或行权而增加的股份数	19		
稀释每股收益（I）	$20 = [1 + (16 - 18) \times (1 - 17)] \div (12 + 19)$	1.19	0.65
稀释每股收益（II）	$21 = [3 + (16 - 18) \times (1 - 17)] \div (13 + 19)$	1.19	0.65



十三、 财务报表的批准

本财务报表业经本公司董事会于2010年7月27日决议批准。根据本公司章程，本财务报表将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第九节 备查文件目录

- 1、载有公司全体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签名确认的2010年半年度报告正本。
- 2、载有公司法定代表人何巧女女士、公司财务负责人武建军先生及会计机构负责人韩瑶女士签名并盖章的会计报表。
- 3、载有天健正信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廖家河、赵小亮签名并盖章的公司2010年1-6月审计报告原件。
- 4、报告期内在中国证监会指定报纸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 4、备查文件备置地点：证券发展部。

法定代表人：_____

(何巧女)

北京东方园林股份有限公司

2010年7月27日